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111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目次

頁次

一、總說明

(一) 財團法人概況·····	1
(二) 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	5
(三) 本年度預算概要·····	22
(四) 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23

二、主要表

(一) 收支營運預計表·····	47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48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49

三、明細表

(一) 收入明細表·····	51
(二) 支出明細表·····	52

四、參考表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55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56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57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係行政院依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 3 條規定設立，於民國（下同）84 年 10 月 21 日召開第 1 次董監事會議，85 年 1 月 4 日完成財團法人設立登記，主管機關為內政部。依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以下簡稱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5 條、第 11 條及第 12 條規定，本會設董事會及置董事 13 至 19 人、監察人 3 人，置執行長，綜理本會業務，依工作性質設第一處、第二處、第三處及行政室，分別執行各項會務工作。

95 年 7 月奉行政院指示：擇定原臺灣教育會館為國家級二二八紀念館之設置地點，由教育部負責籌設「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委由本會經營管理。教育部爰於 96 年 4 月與本會洽簽行政委託契約，由本會負責籌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茲為推動本條例所賦予之任務，行政院經於 96 年 6 月核定修正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廢除原存續期間轉型為永續經營，由原以賠償金發放為主（社福政策）之內政部移轉為以社會教育為主之教育部為主管機關，籌設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以歷史文物蒐集、典藏展示、轉型正義及人權維護之國際經驗交流等為主要業務，以達到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功能。

行政院復於 97 年 9 月 16 日邀集教育部、內政部等單位協商會議獲致結論：「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及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於 98 年 3 月 1 日起回歸內政部為主管機關」。內政部與本會於同年簽訂「內政部『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委託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經營管理行政契約」，委託本會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07年1月17日總統令修正公布本條例第2條、第3條及第8條條文，其理由為維護受難者之權益，由本會續辦二二八賠償金受理申請、調查審理等業務至111年1月18日止，俾使受難者或其家屬於106年5月23日申請截止後，因故未能及時申請者得予提出申請，以期符合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之宗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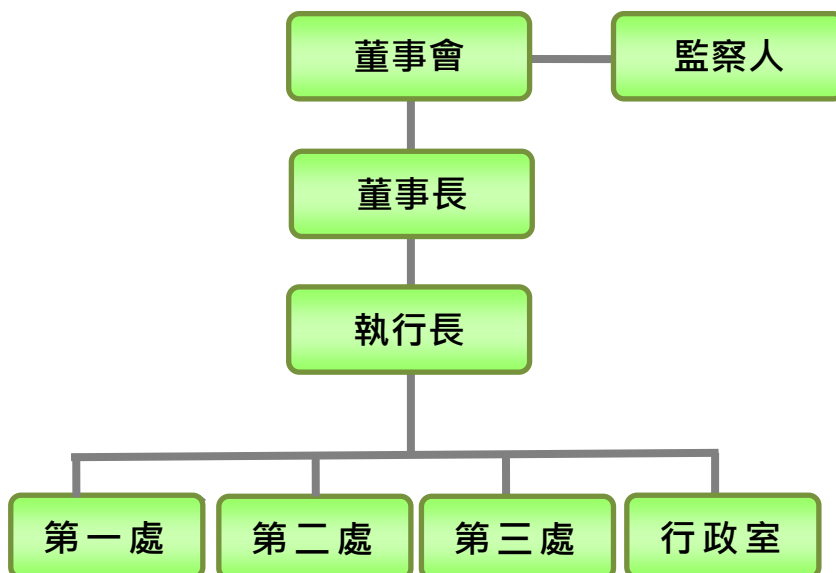
二、設立目的：

依本條例第1條、第3條之1及第3條之2，及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2條規定，本會以處理二二八事件賠償事宜，落實歷史教育，釐清相關責任歸屬，使國民瞭解事件真相，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為目的，除受委託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外，應辦理下列事項：

- (一)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史料之蒐集及研究。
- (二)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
- (三)二二八事件之教育推廣、文化、歷史或人權之國際交流活動。
- (四)已認定受難者之賠償。
- (五)受難者及其家屬回復名譽之協助。
- (六)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扶助。
- (七)釐清相關責任歸屬。
- (八)其他符合本條例宗旨之相關事項。

三、組織概況：

(一)本會組織圖



(二)本會組織及業務概述：

本會由政府依法設立，以「財團法人」性質接受政府委託處理二二八事件相關事宜及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組織架構包括決策部門及執行部門，其業務職掌說明如下：

1、董事會：本會置董事 13 人至 19 人，為本會決策部門，董事由行政院選聘之，敦聘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政府代表、受難者及其家屬代表共同組成，其中任一性別暨受難者及其家屬代表各不得少於董事總額三分之一。

董事為無給職，任期為 2 年，以連任兩次為限；連任之董事人數不得逾改聘董事總人數三分之二。但因業務特殊需要，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於董事會擔任主席。

2、監察人：本會置監察人 3 人，由行政院選聘之，監察人為無給職，任期為 2 年，隨本職異動不受任期限制，掌理基金、存款之稽核，財務狀況之監督及決算表冊之查核等事宜。

3、執行部門：本會置執行長一人，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同意後聘任，負責執行董事會之決策並綜理會務。此外，置兼任副執行長及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由執行長提請董事長同意聘任。依工作性質設第一處、第二處、第三處及行政室，分別執行下列會務工作：

(1)第一處：掌理事項包括：

①二二八事件紀念及追思活動之籌辦。

②教育、歷史、文化、人權之國際交流工作，積極與國外相關人權組織團體結盟，爭取國際社會對臺灣民主之支持與認同，並串聯國際間相關人權、和平組織之合作交流。

③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態展及各項主題展覽等規劃業務。

④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之培訓與管理。

⑤二二八國家紀念館館務行銷及館際交流業務，辦理紀念館形象宣傳與活動執行。

- ⑥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各類文宣品設計、印製、編撰及發行。
- ⑦協助照顧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扶助。
- (2)第二處：掌理事項包括：
 - ①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
 - ②二二八事件教育推廣及文化交流活動，各級學校參訪導覽、教學合作及各類營隊籌辦等。
 - ③二二八事件文物徵集、典藏及展示，包含文物實體及數位典藏計畫。
 - ④賠償金標準之審定及賠償案件審核。
 - ⑤不服賠償金申請案件之訴願、訴訟。
 - ⑥協助受難者及其家屬回復名譽，釐清相關責任歸屬。
 - ⑦依調查結果呈請總統大赦或特赦之擬議事項。
 - ⑧建立國內人權相關機構間合作交流平台。
- (3)第三處：掌理事項包括：
 - ①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史料編纂及出版。
 - ②學術研討會之規劃與執行。
- (4)行政室：掌理事項包括：
 - ①會計、協助年度業務計畫擬訂及預決算彙編。
 - ②人事、人員進用、升遷、考核及差勤管理。
 - ③出納、檔案及圖書管理、總務、財產管理、印信、警衛、文書、收發文。
 - ④研考、議事、法制、稽核暨各類行政事務。
 - ⑤規劃基金之保管及運用事宜。
 - ⑥辦理國家紀念館各項設備及整體環境之維護與管理業務。

四、服務對象：

(一)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為止，經審核通過並完成公告之賠償金申請案共 2,324 件，應受領人數為 1 萬 203 人，已受領人數為 1 萬 89 人，實際已核發賠償金額計新臺幣（下同）72 億 4,229 萬 6,650 元，另依本條例第 3 條之 1 及第 11 條規定辦理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撫助或其他訪慰聯誼及發放清寒獎學金等，實際服務之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將近 6 萬人次。

(二)關心二二八事件民眾、學校、團體及機關等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以下簡稱本館)自100年2月28日正式開館營運至110年6月30日為止,期間除辦理常設展、主題特展及巡迴展外,尚辦理人權影展(含映後座談)、真人圖書館、走讀二二八、跨越時空~重返1947二二八實境遊戲、主題講座、研討會、紀念音樂會、教師及學生營隊、人權之旅等活動,並與公務機關、國內及國際人權團體等共同辦理人權相關專題活動,暨與大專院校合作到館進行人權教育學分授課等,累積參觀總人次已達34萬餘人次。

貳、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

二二八事件的真相與究責關係到轉型正義的實踐,也是社會和解的重要基礎。爰此,本會除賡續辦理本條例法定工作及持續撫慰二二八家屬外,未來業務推動的重心,將更著重於深耕本館的教育推廣相關工作,加強串聯國際人權相關團體的聯繫合作暨加深人權、二二八事件相關史料研究等工作,俾符本條例意旨以及國人之期待。故預算編列除涵蓋本條例既定法定業務外,將針對教育推廣、二二八事件相關人權研究及二二八轉型正義等工作有所增補。本會111年度預計辦理8項主要業務,23個工作計畫,總經費為5,853萬元(其中二二八賠償金為900萬元),其內容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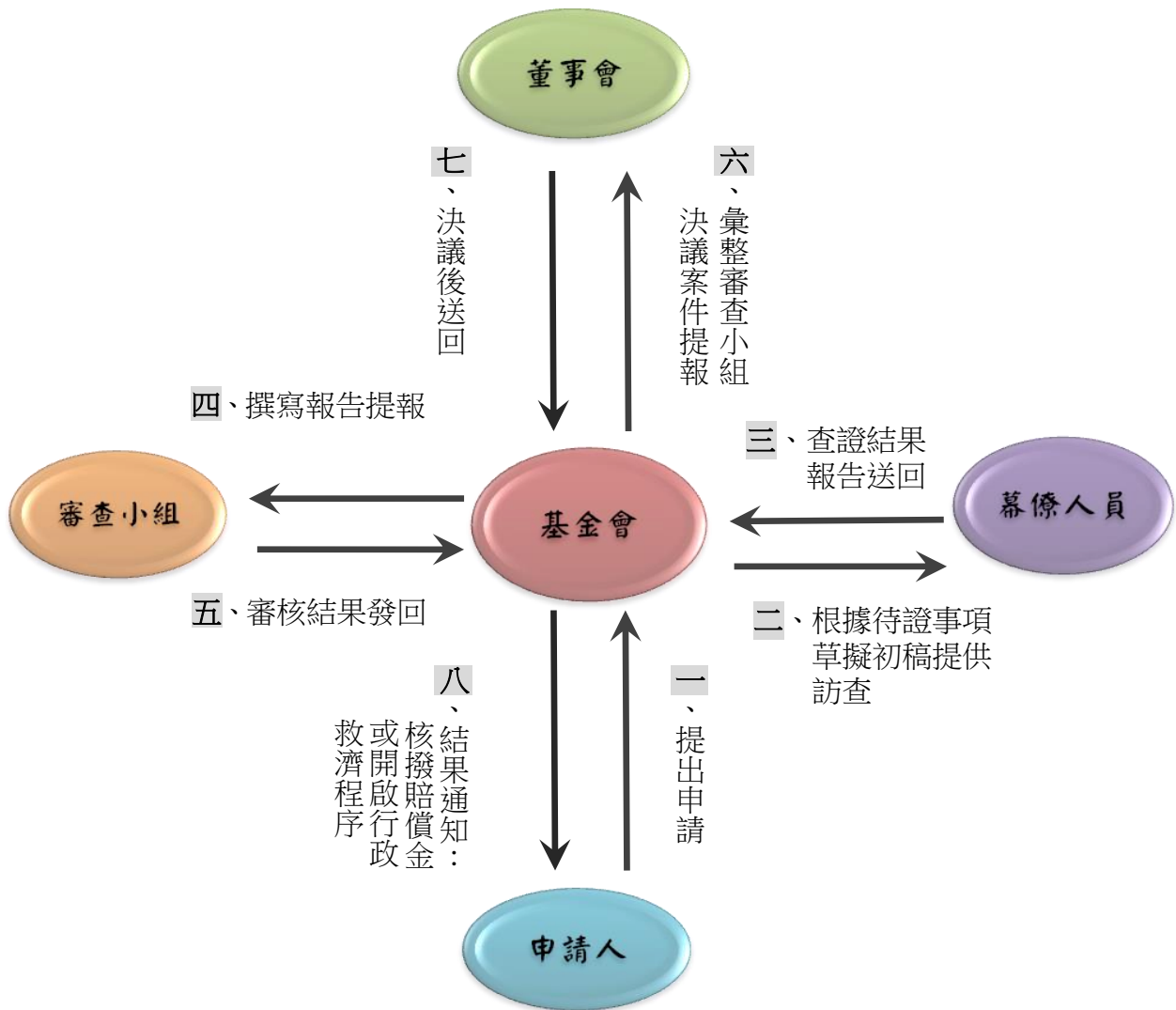
一、給付賠償金:1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1,139萬元。

(一)計畫名稱:續辦二二八賠償金審理暨發故事宜

1、計畫重點:

- (1)依據107年1月17日總統令修正公布本條例第2條第3項規定:「前項期限屆滿後,若仍有受難者或其家屬因故未及申請賠償金,自本條例中華民國106年12月26日修正之條文公布後,再延長4年。」由本會續辦受難者賠償金受理申請、調查審理與發放業務,並辦理受難者之認定與受難者名單之公布等事宜。
- (2)受難者申請給付賠償金案件,經分別調查、審核、提請「審查小組」就個案逐一詳加審查,並依受難事實之認定及賠償金基數的給予擬具建議意見,再提請董

事暨監察人會議審議通過，且完成公告程序後通知領款及發給。茲將申請、審查及賠償給付流程圖示如下：



- 2、經費需求：1,139 萬元，其中 900 萬元係二二八賠償金費用（本會自 102 年 5 月至 110 年 6 月止，共受理 110 件賠償金申請案，經本會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決議通過予以賠償計 57 件，通過賠償金額共計 8,720 萬元，平均每年通過約 7 件，通過賠償金額約為 1,064 萬元，爰依據酌予編列 900 萬元）；另 239 萬元係編列員額 2 人之用人費用等及辦理相關審理暨發放事宜之服務費用。年度賠償金依據近年平均通過數額編列，倘實際受理及審核通過案件超過預估數，將另行報請內政部循預備金動支程序辦理。
- 3、預期效益：依 107 年 1 月 17 日總統令修正公布本條例規定，本會自 107 年 1 月 19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18 日

止，恢復受理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賠償金申領事宜，使受難者或其家屬於 106 年 5 月 23 日原申請截止日後，因故未能及時申請者得予申請，以期符合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之宗旨。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包括 2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需 285 萬元。

(一)計畫名稱：**辦理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系列紀念活動**，規劃 4 項活動，經費共計 210 萬元。

1、活動名稱：二二八事件中樞紀念儀式

(1)活動重點：依據本條例辦理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之規定，於 2 月 28 日舉辦中樞紀念儀式，邀請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中央政府、民意代表以及社會關懷人士參與，在莊嚴肅穆的氣氛中共同追思歷史傷痛，以喚起國人對二二八事件歷史及人權議題的重視。

(2)經費需求：130 萬元。

(3)預期效益：促使國人重新審視歷史，瞭解事件真相，進而記取教訓，避免重蹈歷史傷痕，撫平受難者及家屬心中哀傷，以促進臺灣社會和平發展。

2、活動名稱：共生音樂節

(1)活動重點：為擴大紀念活動參與族群及面向，以活潑且莊嚴的音樂節形式，及透過音樂、講座、分享、導覽及各類宣傳方式，讓年輕族群認識二二八事件歷史與轉型正義，且為臺灣的獨立音樂人及社運團體創造能見度，以深化二二八事件論述，提升社會整體對於二二八事件、轉型正義的關注與理解。

(2)經費需求：50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共生音樂節的活動，預期能吸引大量年輕人及學生參與，讓年輕世代瞭解二二八事件的真相，提升社會整體對於二二八事件、人權議題與轉型正義的關注，同時深化大眾對相關議題的理解。

3、活動名稱：頒發二二八事件回復名譽證書

(1)活動重點：依據「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辦理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其家屬申請回復名譽作業要點」規定，受理受難者本人及其家屬申請回復名譽證

書，並配合二二八事件中樞紀念儀式，由總統親頒予申請人。

(2)經費需求：2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頒發回復名譽證書，回復受難者於事件當時莫名遭到污衊的名譽，並撫平受難家庭超過75年的深沈悲痛。

4、活動名稱：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非臺北地區）

(1)活動重點：依據本條例辦理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之規定，於2月28日前後，與嘉義、花蓮、高雄與南投等地之二二八關懷協會辦理紀念活動，藉以提升在地居民對二二八事件的重視。

(2)經費需求：28萬元。

(3)預期效益：促使當地居民瞭解生活周遭歷史，並共同追悼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記取歷史教訓，珍惜現今得來不易之民主自由。

(二)計畫名稱：辦理宗教性追思紀念活動，規劃3項活動，經費共計75萬元。

1、活動名稱：基督教追思紀念禮拜

(1)計畫重點：本會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秉持著對臺灣社會關懷與人權的維護，擬於全國各地共同舉辦二二八追思禮拜，透過宗教撫慰人心，以詩歌與音樂來追思二二八事件受難者。

(2)經費需求：2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基督教追思紀念禮拜，彰顯生命的意義和價值，並藉由彼此的關懷慰問，撫慰受創家屬心靈，進而得到生命的動力。

2、活動名稱：2022年「二二八追思紀念法會」

(1)計畫重點：依據本條例之撫慰精神，於農曆七月間配合臺灣民間傳統習俗及佛、道教等宗教信仰，除了在臺北市辦理主場超薦法會外，並分區邀請家屬參與其他縣市超薦法會儀式。

(2)經費需求：68萬元。

(3)預期效益：依照佛、道教的傳統方式來追思先人，藉以撫慰受難者與家屬心靈，以達精神撫慰之實質效益。

3、活動名稱：失蹤受難者追思紀念會

(1)活動重點：75 年前因二二八事件而無故失蹤的受難者，迄今生死不明，失蹤受難者的家屬每年清明節亦面臨無墓可掃之窘境，本會擬藉由追思紀念活動，撫慰失蹤受難者家屬內心傷痛。

(2)經費需求：5 萬元。

(3)預期效益：藉追思紀念會的舉辦，除表達對失蹤受難者的追思之外，並藉此活動，讓家屬相互鼓勵，亦期許二二八事件真相能早日公諸於世，還給受難家屬們一個歷史正義。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工作：包括 3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335 萬元。

(一)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真相研究調查工作

1、計畫重點：

(1)舉辦真相調查研究諮詢會議、二二八事件論述主軸會議、座談會、學術研討會、研習及相關宣導活動，藉以強化國人對二二八事件之認識。

(2)清查二二八可能受難者計畫：本會依「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作業要點」第 3 點之規定辦理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並成立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小組，自 107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110 年 2 月，已分 5 批公告可能受難者名單共計 2,148 名。

2、經費需求：45 萬元。

3、預期效益：

(1)藉由二二八事件調查研究之成果，發掘真相，消弭歷史傷痕，同時釐清疑問、責任，協助國人以理性、真誠的態度面對二二八事件過去對彼此所造成的傷痛、對立，期達到和解、共生與族群融合的目標。

(2)擬透過調查研究之過程，彙集相關書證，清查尚未向本會提出申請之可能受難者，以釐清歷史真相，積極落實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之立法意旨。

(二)計畫名稱：二二八轉型正義研究報告執行暨出版案，規劃 4 項活動，經費共計 240 萬元。

1、活動名稱：「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研究報告」英文版出版計畫案。

(1)活動重點：為落實中央政府轉型正義政策，促使二二八事件真相更加明確，並期將二二八相關研究及臺灣的轉型正義工作成果推廣至國際社會。據此，本會規劃「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研究報告」英文版出版案，執行期間自 110 年 6 月至 111 年 3 月，預定於二二八事件紀念日前出版印製完成，以供國際社會瞭解臺灣轉型正義研究成果及實務經驗。

(2)經費需求：55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專家學者對二二八事件的探討研究及完成國家級真相調查與轉型正義研究報告書，以協助國人用理性態度，認識二二八事件歷史、經過與平反過程，並促成國家轉型正義的階段性任務。本英文專書之出版，呼應蔡英文總統自 2018 年起所戮力推動、跟上國際社會腳步之臺灣轉型正義政策，將二二八相關研究及臺灣轉型正義工作成果推廣至英語世界及國際社會，對於本會及國內相關領域之研究，亦具有重要之里程碑意義。

2、活動名稱：「走過青春濃霧-二二八事件校園記事」專書出版計畫

(1)活動重點：為推廣與持續傳承二二八事件相關臺灣歷史文化、人權教育活動及轉型正義內涵，本計畫擬以二二八事件前後的校園為主題，辦理「走過青春濃霧-二二八事件校園記事」專書出版計畫，本項計畫除進行專書研究出版外，為促進大眾及青年學子對二二八事件校園歷史之認識與重視，將規劃數位推廣形式如網路文章撰寫推廣，以及辦理情境校園工作坊等教育推廣活動。執行期間規劃自 110 年 8 月起至 111 年 10 月底止。

(2)經費需求：100 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深入淺出、輕鬆卻又不失嚴謹的視野，讓閱聽者能多面向的認識臺灣校園風貌及情境，希冀透過生動、故事性的方式進行專書編輯安排，以充實臺灣自由民主化發展之歷史記憶，帶領閱聽者於二二八事件的校園中一同真實感受，進一步落實並強化本會的真相研究及教育推廣功能。

3、活動名稱：「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學術研討會計畫

(1)活動重點：為實際落實並持續傳承二二八事件相關臺灣歷史文化及轉型正義內涵，將廣邀關注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議題之專家學者、青年學子，於「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學術研討會中進行發表及評論，後續依發表者及專家學者之意見交流與協助下，進行論文集之出版作業。執行期間規劃自110年10月起至111年12月底止。

(2)經費需求：30萬元。

(3)預期效益：希冀藉此研討會平台交換研究心得並分享所蒐集之資料，進而讓世人瞭解戰後臺灣二二八事件真相及轉型正義等發展過程，以凝聚國內外關心臺灣主體歷史、文化、法治與人權狀態的公民共識。

4、活動名稱：二二八事件受難者暨可能受難者查詢資料庫建置計畫

(1)活動重點：規劃於本會官網建置新型檢索資料庫，以系統性整合本會歷次公布之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名單，以及現存於舊系統中之歷來二二八事件受難者之案件審結資訊。本案計畫於110年下半年進行前置規劃作業及召開相關諮詢會議等，預計於111年底前完成本案。

(2)經費需求：55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二二八事件受難者暨可能受難者查詢資料庫建置」，一方面可便於民眾查詢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名單相關資訊，及本會歷來已核定案件之部分資訊；二方面可及早將舊系統中之二二八事件受難者案件之資料移入新系統中，以因應過舊之系統一旦故障時，可能導致資料無法回復之風險；三方面便於本會相關業務需要之快速查詢。

(三)計畫名稱：學術研討會暨相關座談，規劃1項活動，計畫經費共計50萬元。

(1)活動重點：規劃辦理二二八事件相關學術研討會及座談會。擬以二二八事件研究報告30周年回顧與檢討、臺灣戰後國府接收問題及二二八事件歷史與轉型

正義等相關人權議題為主軸。

(2)經費需求：50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研討會及座談會相關議題之論述與討論，回顧與檢討過去之研究成果，進而重新審視與展望轉型正義之未來。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及文化活動：包括 1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35 萬元。

(一)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案

1、計畫重點：依據本條例第 11 條第 4 款、第 5 款及第 6 款規定及「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辦法」，對於從事有助瞭解二二八事件真相、撫平歷史傷痛，以及促進族群和諧與臺灣社會和平之已完成著作；依本會二二八事件歷史教材編撰注意事項，編纂供教學、補充教學或教師進修所用之已完成教材；從事有關二二八事件史實之調查、考證、研究之成果報告等，經本會審核通過後，提供部分金額補助以資獎勵。

2、經費需求：35 萬元。

3、預期效益：觀察臺灣近代之歷史脈絡，二二八事件為臺灣戰後重大之歷史傷痛，至今仍深深影響臺灣。惟有坦然面對，釐清責任歸屬，方能記取教訓，建立社會公義。而為深耕歷史及人權教育，本會長期以來透過本補助辦法鼓勵社會各界以不同層面之觀點進行研究，彙集二二八相關教學教材、研究著作及作品，藉此提供學術研究、教材編纂、補充教學或教師進修所用，以達本會社會教育及人權推廣之目的。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之國際交流：規劃 3 項活動，經費共計 100 萬元。

(一)活動名稱：紀念與學術活動交流

1、活動重點：本會與韓國等多個人權及歷史事件紀念團體皆簽訂合作備忘錄，並與日本學界保有良好的合作渠道，為強化與國際團體間之交流，擬邀請渠等至臺灣或以線上方式參與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學術研討會等，以推廣臺灣對國外人權及歷史事件之參與度。

2、經費需求：20 萬元。

- 3、預期效益：藉由與他國交換會務與紀念館經營經驗，增加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國際能見度，並與國際學者分享學術研究結果及歷史傳承與人權教育之推廣經驗，藉以拓展國際視野、和平人權等普世價值。

(二)活動名稱：國際學界人士人權交流參訪計畫

- 1、活動重點：擬與政治大學人權史研究中心等單位共同合作，邀請外籍人士及相關人權工作者，透過現地的參訪及受難者親身經歷，了解臺灣在解嚴前的人權歷史，另針對轉型正義等議題舉辦研討會、論座談及工作坊等。
- 2、經費需求：40 萬元。
- 3、預期效益：藉由參訪了解臺灣近代歷史在威權統治下的狀況及民主化歷程，透過國際人士交流分享對人權議題之關注及學術研究成果。

(三)活動名稱：建置數位外文博物館

- 1、活動重點：為將二二八事件及臺灣近代民主發展史推廣至國際平台，擬建構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態展網路觀展系統（含外文），並將「平反 30 年」特展內容翻譯成英、日、韓文，另將紀念館歷史人權相關出版品、文宣品等翻譯成各國語言，與國際共享屬於臺灣的歷史脈絡。
- 2、經費需求：40 萬元。
- 3、預期效益：讓國際社會進一步瞭解二二八事件始末，並分享民主發展經驗，彰顯歷史教育的意義，強化人權、民主與和平的重要性。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包括 4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858 萬 1 千元。

(一)計畫名稱：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之用人費用

- 1、計畫重點：依業務計畫編列員額 6 人之用人費用等。
- 2、經費需求：487 萬 1 千元。
- 3、預期效益：為使受難者及遺族得到精神慰撫及社會關懷，落實政府妥善處理二二八事件之政策目標，編列員額用人費用辦理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訪慰、撫慰聯誼及辦理二二八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等活動及相關作業。

(二)計畫名稱：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

- 1、計畫重點：依本條例之撫慰精神訂定「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以精神撫助為主，物質為輔之原則，分別以重陽敬老金、三節生活撫助金以及喪葬撫助金等類別，受理申請及發放撫助金等作業。其中，三節生活撫助金係依經政府核定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之身心障礙者及中低收入戶老人為核發對象，以達照顧經濟弱勢及生活困苦之年長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之目的。
- 2、經費需求：330萬元。
- 3、預期效益：依本要點撫助精神，除撫慰家屬心靈之外，亦實質照顧清寒無依之二二八受難者本人及其家屬，藉以撫平二二八事件所造成之歷史傷痛。

(三)計畫名稱：辦理訪慰及撫慰聯誼活動

- 1、計畫重點：依本條例精神與「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之規定：
 - (1)針對低收入戶、獨居及殘疾者，辦理探視慰問，不定期或於母親節、父親節及重陽節等特定節日，訪慰受難者本人或其年邁配偶或雙親等，藉由實地訪問使家屬得到精神撫慰及物質撫助。
 - (2)分區舉辦專題座談及聯誼餐敘活動，藉由氛圍輕鬆之座談及意見交流活動，讓二二八家屬相互交流聯誼，達到撫慰聯誼之目的。
- 2、經費需求：15萬元。
- 3、預期效益：藉由實地拜訪，推動二二八受難者及其家屬之撫卹工作，使受難者及其遺族得以獲得精神慰藉及物質撫助，落實政府妥善照顧二二八受難者及其家屬之政策目標；透過聯誼活動之參與，一則強化本會與受難者、家屬間的互動，傾聽更多受難者及家屬的聲音，再則向參與人員宣導本會未來營運方向，讓受難者及家屬更為清楚本會及本館運作現況與發展目標。

(四)計畫名稱：辦理二二八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

- 1、計畫重點：依「二二八清寒獎學金申請及審核作業辦法」之規定，針對政府核定低收入戶之二二八受難者

三親等內直系血親卑親屬，在學之高中職、大專院校及研究所學生，辦理清寒獎學金申請及發放作業，以照顧二二八受難遺族中亟需救助的經濟弱勢族群，鼓勵二二八學子積極向學。

2、經費需求：26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獎學金之申請發放，讓二二八弱勢學子得以安心完成學業。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包括 10 個工作計畫，共計 2,250 萬 9 千元。

(一)計畫名稱：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之用人費用

1、計畫重點：依業務計畫編列員額 7 人之用人費用等。

2、經費需求：520 萬元。

3、預期效益：妥善維護管理本館，以提升應有功能，持續推動各項業務計畫，以增加成立本館之目的與價值。

(二)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古蹟維護

1、計畫重點：

(1)日常營運部分包括本館日常水電支出、館內外環境清潔維護、建築設備及文物展品等各類保險；日常管理部分有駐衛警人員及保全監視系統等；日常維護部分有空調、空氣品質、消防、高壓電、電梯、燈光音響等機電設備、蚊蟲鼠防治、館內外燈具、門扇窗戶、戶外庭園（植栽、地坪及排水等）及公共人行道認養等約計 1,430 坪之維護、修繕。

(2)另為顧及公眾參觀使用的安全性、便利性，依「109 年度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管理維護計畫書」規範定期執行古蹟建物日常保養及定期維護計畫以善盡管理之責。並定期檢測、提升或汰換相關設備標準及規格，俾使本館維護管理更臻完善。

(3)建物監測部分包括天然災害、蟲害及植物生長破壞、結構安全、耐震能力、防漏水等之檢測、鑑定、評估及監測；戶外監測部分有戶外庭園及和風池、外牆、庭園照明燈、景觀燈及沉沙池、消防水池、邊溝犬走等之檢測、維護；全館天花板浮凸漏水修繕、內外牆面裂縫防漏修繕、清洗及室內牆面粉刷維護，屋頂防水（漏）、女兒牆及鳥踏裂縫修繕等。

(4)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23 條第 2 項規定：「……擬定管理維護計畫，並報主管機關備查」及古蹟管理維護辦法第 2 條第 4 項規定：「……管理維護計畫除有重大事項發生應立即檢討外，每五年應至少檢討一次」，本會已於 109 年第 2 次委託專業建築師協助完成檢討本館古蹟管理維護計畫，訂定「109 年度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管理維護計畫書」，並據以執行管理維護之責。

2、經費需求：520 萬元，其中包括代管資產之什項設備提列折舊及攤銷費 55 萬元。

3、預期效益：

(1)本館建築主體為市定三級古蹟，曾為臺灣省參議會會址所在，與二二八事件有著緊密的歷史淵源。本會受託經營管理本館以來，除延續照顧二二八家屬、文物蒐集、典藏、展示及辦理各項二二八紀念活動外，並致力推動各級學校教學參訪、結合學校課程教學、人權影展、真人圖書館、走讀二二八、主題特展、音樂表演、南海學園各館所配合行銷、博物館學會館際交流及社區資源分享等各種活動，積極建置及開拓紀念館各活動面向。透過良善且有規劃的古蹟管理維護，打開本館的能見度，深化二二八之歷史定位，吸引更多民眾到館參觀、參與活動，進而了解二二八的歷史，體認臺灣民主、自由的可貴。

(2)透過古蹟建物定期分區進行牆面、屋頂及女兒牆防漏、耐震及結構承載之檢測、維護及修繕工作，以維本館建物安全及一定品質的參觀環境，並維護參觀民眾的安全，進而妥善維護古蹟建築以延長建物壽命。

(3)配合古蹟管理主管機關政策及法規，善盡古蹟管理維護之責，留給後人完善的古蹟文化資產，續依相關法規完成每 5 年檢討一次紀念館管理維護計畫。

(三)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志工組織相關工作

1、計畫重點：除提供值勤志工車馬費外，另為維繫紀念館運作的穩定，並強化志工對紀念館的各檔特展之認識，111 年將賡續辦理志工培訓課程，藉以開拓志工眼界與經驗，讓志工於提供服務的同時，亦有豐富的收穫。

- 2、經費需求：35 萬元。
- 3、預期效益：充實志工服務工作效能，提升志工服務態度與品質，從服務中肯定自我價值，並為本館的永續經營扎根。

(四)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展覽活動

- 1、計畫重點：本館之展覽除聚焦於二二八事件歷史的陳述外，為深入瞭解本館建築物與臺灣二戰前後相關之歷史價值，並擴及其他議題的探討，提昇本館所具有的社會教育與國際交流等功能，將於 111 年度規劃 5 至 6 場主題特展，主題暫訂為「二二八遺址特展（中南部）」、「傳染病與二二八特展」、「李石樵特展」、「李敏勇詩帖展」與「新竹旭橋與二二八」等。
- 2、經費需求：590 萬元。
- 3、預期效益：透過本會二二八遺址之研究成果，並利用豐富多元展示手法，讓民眾得以認識周遭所處的歷史場域，進一步對所住環境產生共鳴，落實和平教育於日常生活中；另藉由二二八事件與人權議題相關特展，架構起二二八事件與社會大眾的連結，以更貼近民眾思維且具教育意義的展覽，吸引大眾前來關心歷史事件。

(五)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教育推廣活動

- 1、計畫重點：本館辦理之教育推廣活動包括展覽導覽、歷史人權專題演講、研討會、論壇、人權電影放映、音樂表演、多媒體展出與書籍出版等，同時本館亦積極與政府機構、民間單位及國內外人權館舍等進行合作交流，藉以共同推動人權教育、真相調查與文化推廣。為配合政府推動轉型正義之施政方針，111 年將賡續辦理二二八主題課程、學術研討會、二二八和人權相關書籍出版與人權和平教育活動等，詳細活動規劃羅列如下：

- (1)官方網站維護與「Google 室內街景」線上參觀服務：為使一般民眾透過官方網站查看本會各項訊息、二二八事件相關資料線上查詢與紀念館展示，並讓國外友人透過熟悉的語言瀏覽館內陳設與展覽內容，擬請專業網站公司協助維護官網系統正常運作，以及請街景

拍攝公司至館內拍攝新檔特展陳設與展示內容，並架構線上展覽環境，提供數位選單，讓民眾享有更為快速與便利之查詢與觀展服務。

- (2)「真人圖書館」系列講座教育推廣活動：為讓民眾得以透過閱讀他人的生命經驗，來思索、理解己身與歷史的關係，本會規劃每月舉辦一場「真人圖書館」活動，邀請事件當事人或學者專家，與現場民眾分享自身生活經驗、二二八事件相關議題研究或紀念館歷史沿革之介紹等，使本館之教育推廣業務更為豐富多元。
- (3)「二二八人權影展」系列電影放映暨映後（前）座談：透過人權議題電影與紀錄片的播映，強化民眾對歷史與人權議題的關注，也讓民眾透過電影看到自身未知的領域，從中找到與自己心裡有所共鳴的部分，並與自己對話。另外，藉由映後（前）座談，解析電影欲帶給觀看者的啟示，並從藝術角度來陳述過往故事，於虛構與現實之間，讓民眾找到自我信念的最終依歸。
- (4)「二二八走讀」系列教育推廣活動：「行萬里路勝讀萬卷書」，帶領大眾走訪二二八相關地景及建築，透過城市街景及專業講師的導覽解說，重回二二八事件當時的事件現場及前後時代的社會氛圍，讓二二八事件的歷史，能夠以更完整的面貌呈現於大眾面前。
- (5)維護 LINE@生活圈官方帳號：隨著通訊軟體普及，並考量不同年齡層之使用習性，本館在通訊平台「LINE@生活圈」建置官方帳號，藉以強化本館館務訊息及各項展覽活動傳遞速度，111 年將賡續以此媒介發送館務相關訊息。
- (6)倡議市集與音樂會：辦理以推動自由人權、轉型正義等為核心價值之倡議市集、音樂會，並搭配戲劇演出、講座辦理等多元教育活動，藉以吸引更多民眾關心公共與歷史議題。
- (7)言論自由日系列活動：擬與內政部、鄭南榕基金會等單位共同規劃辦理 4 月 7 日言論自由日系列活動，藉由講座及影展等形式，探討及反思各種自由言論現

象，帶領民眾認識自由的真諦，藉以深化臺灣的民主。

(8)館際教學合作：

- ①「跨越時空～重返 1947 二二八」實境互動遊戲及自導學習教案：本會自 107 年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正式簽署「教育合作備忘錄」，雙方合力完成「跨越時空～重返 1947 二二八」實境互動遊戲及自導學習教案，教學內容結合多媒體元素及利用平板電腦，以跨界整合思考及遊戲化學習設計於紀念館展場內進行互動教學，引導學生閱讀現場史料及思考二二八歷史脈絡，並深獲各界廣大迴響。鑑此，本會秉持合作備忘錄的精神，賡續規劃辦理實境互動與導覽教學及更新相關之教材，並基於推廣人權的理念，規劃提供來館學校師生無償使用平板電腦，做為導覽教學使用，以充分發揮本館教育功能。
 - ②「二二八事件暨人權教育講座」：本會賡續與臺北市立大學及臺灣師範大學進行跨校際合作辦理「二二八事件與人權教育暨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導覽實作」等相關課程，藉由本館完善的設備、空間及相關資料，並結合影片觀賞、專人導覽及專題課程，讓參與修課學生對於人權課題的探討與體認更為深刻而密實，理解人權的重要內蘊價值，探究公民行動並強化其人權意識，進而培養人權教育的種籽師資及訓練國內人權教育與本館之導覽實作專才。
- (9)人權研習營：為深耕及傳承人權教育，有關研習營之辦理，將延續以教師或大專以上學生為邀請主體，辦理教師研習、學生營隊或工作坊等活動。藉由此活動平台，希冀吸引更多教師共同參與教學研究及課程研發，並讓學生主動參與瞭解二二八事件背後更深刻的人權議題及培養公民意識，以達推廣與落實人權教育之目的。
- (10)書籍出版：本會除自行出版不同領域之二二八與人權相關書籍外，並與其他政府機關或民間團體共同合作出版國內外人權相關著作。此外，基於人權三館合作備忘錄之精神，計畫透過三館相互支援及專案研究之合作模式，共同出版人權相關專書，將研究成果及

出版專書以電子書或官網上傳等方式進行推廣，讓研究學者或社會大眾皆易於汲取閱讀及轉發相關資訊，以達多元、多管道宣傳的目的。

(11)學術研討會：為持續進行真相調查、史料之蒐集及研究與推廣教育、文化、歷史或人權等交流活動，將廣泛運用不同研究主題與其他政府機構或民間團體合作辦理專題演講、講座、座談、學術研討會等活動。此外，為配合政府轉型正義政策、及國家賦予人權館之歷史任務，廣續與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及國家人權博物館合辦二二八或戒嚴時期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研討會，以不同角度觀點進行客觀歷史研究，藉以推廣民主轉型及歷史與人權經驗。

2、經費需求：190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各項教育推廣活動之辦理，有效傳達人權歷史的重要性，另藉由人權團體、組織雙向交流，推廣歷史教育、民主轉型及人權經驗。透過影片、真人圖書館、座談會、專題演講、教師研習營與青年學生營等活動之舉辦，拓展教育推廣範圍，為更多民眾帶來正面影響。此外，結合民間團體、大專院校及學術研究機構，以不同角度、觀點進行客觀歷史研究，期藉以活化「二二八學」深度。

(六)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報等文宣品編撰及發行

1、計畫重點：

(1)年度桌曆製作：為宣傳本館活動並使民眾知悉二二八事件相關重要資訊，擬製作年度桌曆，藉以成為受難者、家屬及關心人士與二二八事務交流的平台。

(2)二二八年報：編輯「二二八年報」，彙整本會與紀念館所辦理之各項業務，包含家屬撫慰、賠償金申請、展覽、國際交流與教育推廣等相關資訊，讓國內外關心二二八事物發展動向者，可清楚瞭解本會經營管理現況。

2、經費需求：60萬元。

3、預期效益：以實質紀錄與教育推廣宣傳，向各界傳達本會工作要務，強化本會與本館正面形象，同時連結國際平台，吸引國際對於二二八事件之關注。

(七)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史料、文物徵集與典藏

- 1、計畫重點：本館典藏文物於完成盤點及清單整飭後，規劃分類進行館藏文物之權利盤點。
- 2、經費需求：44萬4千元。
- 3、預期效益：釐清本館列冊管理之典藏文物其權利歸屬，以資研究、策展及相關業務合法應用之便，以及做為未來進行數位典藏作業之前置基礎。

(八)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史料編撰與出版

- 1、計畫重點：為瞭解二二八事件、人權、民主自由及轉型正義的發展歷史，清查及整理國內人權文史相關機構的檔案資料是還原真相中相當重要的基礎工作，針對受難者與其家屬親友、重要關係人方面的口述歷史，也應予以記錄與保存。本會將與二二八事件、人權、民主自由及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的檔案資料及研究成果，進行蒐集整理及編輯出版，將此珍貴的歷史資產流傳於後世。
- 2、經費需求：36萬元。
- 3、預期效益：藉由檔案資料及口述歷史之採集，進一步還原歷史真相，實踐轉型正義的公義理念，進而和解共生。

(九)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11 年度修繕改善工程案

- 1、計畫重點：進行本館汗水下水道接管工程、消防改善工程及分區屋頂鋪面、女兒牆、外牆防漏工程（包含建築師專業服務費）。
- 2、經費需求：205萬元。
- 3、預期效益：完成本年度修繕改善工程，俾使紀念館符合下水道法、消防法等相關法規規範，以避免持續造成環境汙染，並維護民眾參觀紀念館之消防安全；修復古蹟建物各分區屋頂、女兒牆、外牆及因地震擾動、建物防水材質長期日曬雨淋等因素，導致防水材質老化、脆化造成裂縫甚至破裂引起的漏水情形，以維護古蹟建物使用空間美觀，並延長古蹟建物使用年限暨維護建物使用安全。

(十)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11 年度設備更新汰換案

- 1、計畫重點：更新汰換展演廳已屆使用期限且部分損壞

之音響擴大機等設備；二樓文物室、檔案室已達耐用年限且預估修繕費用超過重置成本之空調機；供研究使用之筆記型電腦採購等。

2、經費需求：50 萬 5 千元。

3、預期效益：汰換音響擴大機等設備，以維持展演廳使用效能及功能；汰換空調機，以維持文物室、檔案室濕度維持效能及使用安全等。

八、行政及管理支出：包括 1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850 萬元。

(一)計畫名稱：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及紀念館之營運管理

1、計畫重點：執行長 1 人及行政部門編列員額 5 人之用人及各項管理費用等。積極辦理紀念館之經營管理，並配合各業務部門需要，使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進，且如期完成，提高行政效率，以達成本會之設置目標。另依「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投資管理規定」及「二二八和平基金執行要點」，在安全可靠的情形下進行投資，以增加二二八和平基金的運用收益，期獲得最大效益。

2、經費需求：850 萬元。

3、預期效益：提高行政效率，有效經營管理紀念館及「二二八和平基金」之運用，以獲致最大效益。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一)本年度勞務收入 4,588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155 萬元減少 567 萬，計 11%，主要係賠償金預算編列減少所致。

(二)本年度財務收入 1,26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74 萬元，減少 9 萬元，計 0.71%，主要係依金融機構現行存款利率估計調整所致。

(三)本年度勞務成本 5,003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579 萬元，減少 576 萬元，計 10.32%，主要係賠償金預算編列減少所致。

(四)本年度管理費用 850 萬元，同上年度預算數。

(五)以上總收支平衡，無賸餘。

二、現金流量概況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71 萬 9 千元。

(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 萬元，係存入保證金增加。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572 萬 9 千元，係期末現金 4,596 萬 6 千元，較期初現金 4,023 萬 7 千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15 億 6,399 萬 4 千元，加計本年度捐贈公積增加數 55 萬元，期末淨值為 15 億 6,454 萬 4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 1、勞務收入決算數 3,836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5,155 萬元，減少 1,318 萬 8 千元，計 25.58%，主要係賠償金申請案及實際核定賠償金額較少所致，爰內政部實際撥付款項隨減。
- 2、受贈收入決算數 3 千元，係民眾捐贈之預算外收入。
- 3、財務收入決算數 1,129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1,349 萬元，減少 219 萬 2 千元，計 16.25%，主要係央行預估經濟將受到疫情衝擊故宣布降息所致。
- 4、其他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9 萬 5 千元，主要係電子領標之標單收入及出版品收入等預算外收入。
- 5、勞務成本：決算數 3,784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5,574 萬元，減少 1,789 萬 2 千元，計 32.10%，依計畫項目說明如下：

(1)給付賠償金支出 386 萬 7 千元，其中用人費及服務費為 236 萬 7 千元，賠償及捐助為 150 萬元，較預算數 1,737 萬元，減少 1,350 萬 3 千元，計 77.74%，主要係 109 年度僅通過認列 150 萬元應付賠償金，109 年度內政部編列補助賠償金 1,467 萬，經 109 年度第 12 屆第 3 次與第 12 屆第 4 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審查，共通過 150 萬元應付賠償金，另 104 年度保留之賠償金繳回內政部改以 109 年度預算支應計 48 萬元，合計繳回賠償金補助款結餘共 1,269 萬元。

(2)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支出 258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320 萬元，減少 61 萬 4 千元，計 19.19%，主要係各項活動摺節支出所致。

- (3)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支出 220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365 萬元，減少 144 萬 4 千元，計 39.56%，主要係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報告稿日文及英文版推廣案，因外文國際出版授權及招商不易，致服務費用無法如期執行。
- (4)二二八事件之教育及文化活動支出 29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45 萬元，減少 15 萬 4 千元，計 34.22%，主要係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辦法受理申請案，109 年度共受理 5 件，審核通過 5 件，較原預計受理案件少，致執行率偏低。
- (5)教育、文化、歷史、人權之國際交流支出 12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100 萬元，減少 87 萬 3 千元，計 87.30%，主要係因與日本、韓國及德國間之學術交流因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各國實施邊境管制暫緩交流所致。
- (6)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支出 824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870 萬元，減少 45 萬 4 千元，計 5.22%，主要係符合申請受難者撫助金、重陽敬老金資格之人數逐年減少所致。
- (7)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支出 2,052 萬元，較預算數 2,137 萬元，減少 85 萬元，計 3.98%，主要係擷節活動支出所致。
- 6、管理費用：行政及管理支出 857 萬 4 千元，較預算 930 萬元，減少 72 萬 6 千元，計 7.81%，主要係各項行政工作擷節支出所致。
- 7、以上收支相抵賸餘 333 萬 6 千元，較原編預算收支平衡增加賸餘 333 萬 6 千元，主要係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縮小各項活動規模與擷節支出增減互抵所致。

(二)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本會 109 年度辦理 8 項主要業務，各項工作計畫之實施狀況及績效，謹說明如下：

1、給付賠償金計畫執行成果：自 85 年度起至 109 年度止給付賠償金工作計畫實施情形概述如下：

- (1)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累計，接受受難者申請給付賠償金共 2,756 件，其中經本會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決議予以賠償計 2,267 件(占 82.25%)，決議不予賠償計 461 件(占 16.73%)，撤回或註銷者計 28 件(占 1.02%)，102 年 5 月 22 日總統令修正公布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 2 條第 3 項(延長賠償金申請期限 4 年)；另於 107 年 1 月 17 日總統令修正公布本條例第 2 條第 3 項再延長 4 年至 111 年 1 月 18 日。本會分別自 102 年 5 月 24 日起至 106 年 5 月 23 日截止，及 107 年 1 月 19 日起重新受理賠償金申請案，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止，後續受理申請給付賠償金共 110 件，其中經本會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決議予以賠償計 57 件(占 51.82%)，核定賠償金共 8,720 萬元，決議不予賠償計 51 件(占 46.36%)，尚待處理計 2 件(占 1.82%)。
- (2)依據本條例第 14 條：「.....自通知領取之日起逾五年未領取者，其賠償金歸屬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之規定，迄今逾 5 年未領之賠償金共 86 萬餘元，歸屬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並移列特別公積，實際核發賠償金累計 72 億 4,057 萬餘元。
- (3)公示送達：二二八事件距今已 74 年，其中仍有部分權利人因年久失聯、行蹤不明等因素，而無法通知賠償金權利人，經本會決議先行將其賠償金應繼分暫予保留。本會於 109 年再次函請戶政、駐外機關查詢保留應受分配之賠償金權利人之聯繫方式，惟仍無法取得聯繫資訊進行寄送賠償金申請案之決定及領款通知書者，本會於 109 年 9 月 7 日、10 月 28 日、12 月 31 日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其中 16 位公示送達(總金額總計 1,211 萬餘元)。

2、籌辦二二八事件系列紀念活動：

- (1)舉辦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系列紀念活動：

- ①二二八事件 73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暨頒發回復名譽證書：
二二八事件 73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於 109 年 2 月 28 日（星期五），假臺北市二二八和平紀念公園二二八紀念碑前舉行。由蔡英文總統、本會薛化元董事長、臺北市柯文哲市長及二二八受難者林連宗參議員之孫廖英豪先生代表致詞，行政院蘇貞昌院長、立法院游錫堃院長、內政部徐國勇部長、文化部鄭麗君部長及范雲委員、林昶佐委員等來賓出席。總統並於儀式中親自頒發回復名譽證書予二二八受難者潘木枝先生及陳進興先生家屬共 3 人。本會董事、受難者及其家屬暨國內及海外各界關心二二八人士、團體等貴賓約 200 餘人共同參與，儀式在莊重肅穆的氛圍中順利完成。
- ②花蓮二二八事件 73 週年紀念儀式暨追思音樂會：本會與花蓮縣二二八關懷協會、花蓮縣政府於 109 年 2 月 28 日假花蓮市和平廣場（北濱公園）二二八紀念碑前，舉辦二二八事件 73 週年紀念儀式暨追思音樂會，由當地在校學生演奏音樂悼念受難者，花蓮縣市首長與花蓮二二八關懷協會理事長鄭英賢等人亦出席參與追思，齊敲和平鐘，並在紀念碑前獻花致意。
- ③二二八事件 73 週年嘉義地區檔案史料特展：本會與嘉義市二二八紀念文教基金會於 109 年 2 月 27 日假嘉義市二二八紀念館舉辦前揭特展，展出重要歷史檔案，讓觀展民眾透過珍貴的影像資料，了解事件真相，緬懷昔日為臺灣犧牲的先輩。展覽展期自 2 月 27 日起至 3 月 22 日止。
- ④第八屆共生音樂節「不默而生」：本會與社團法人臺灣共生青年協會等單位，於 109 年 2 月 28 日假凱達格蘭大道上共同主辦「第八屆共生音樂節『不默而生』」活動，透過音樂演出、短講、靜態展覽、動態互動等多元形式，向民眾傳達理念，讓參與民眾對二二八事件、人權歷史議題與他國轉型正義事例能有進一步關心與認識。

(2)辦理宗教性追思紀念活動：

- ①本會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秉持對臺灣社會關懷與人權的維護，於全國各地共同舉辦二二八追思禮拜，透過宗教撫慰人心，以詩歌與音樂來追思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自 109 年 2 月 21 日起至 2 月 28 日止，本會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共於全國各縣市舉辦 5 場二二八追思紀念禮拜暨追思活動。
- ②依本條例撫平歷史傷痛之立法旨意，本會循例於農曆 7 月配合臺灣民間傳統習俗及佛、道教等宗教信仰辦理超薦法會。109 年 8 月 22 日（星期六）假臺北臨濟護國禪寺辦理主场法會，約 200 餘名家屬報名參加。本會另自 109 年 8 月 26 日起至 9 月 16 日止，於花蓮、臺中、嘉義、高雄、雲林等地，配合當地寺廟辦理法會，俾便非居住於大臺北地區之家屬就近參與。

3、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

- (1)《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報告稿》出版暨新書發表會：本會規劃「臺灣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與轉型正義研究計畫」，立基於 81 年行政院《「二二八事件」研究報告》和 95 年本會《二二八事件責任歸屬研究報告》的基礎上，由團隊成員根據新出土的檔案、史料，並針對過去囿於時間及環境因素未及處理的部分，分篇撰寫。在團隊同仁及本會外專家學者的協助下，在 107 年 11 月 4 日與 108 年 7 月 27 日、28 日，先後舉行了期中和期末報告的研討會，總共撰寫的文稿超過 70 萬字以上。相關文稿後經學者、專家審查及作者修訂後，於 109 年 2 月 26 日完成出版本專書，並於 3 月 8 日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一樓展演廳舉辦新書發表會。會中除了由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代理主任委員楊翠致詞揭開序幕外，更邀集本書作者陳儀深、許文堂、蘇瑤崇、吳俊瑩、林正慧、歐素瑛、劉恆奴、何義麟、薛化元、黎中光等專家學者進行交流分享。此外，除現場

進行綜合座談外，並邀集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研究人員及關心此議題者交流分享，參與者約 100 人次。

- (2) 《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報告稿（增訂版）》出版計畫：繼《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報告稿》於 109 年 2 月 26 日正式出版後，為進一步使文稿更加完善豐富，除了將增加新的研究主題外，亦將針對原文稿內容進行增訂。本計畫已於 109 年 11 月完成出版相關之招標作業，截至 109 年底已完成第一期工作計畫，預計於 110 年 5 月底前完成增訂版專書之出版。
- (3) 《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報告稿》日文版推廣案：為配合政府推動真相研究及轉型正義之歷史任務，並與國際接軌，同步讓他國直接瞭解本國推動二二八事件真相及轉型正義的最新研究成果，讓世界更多關心二二八事件、轉型正義等歷史的人能夠進一步相互交流，期達國外教育推廣之目的。本會將「2018 年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研究論壇」各篇文章翻譯為日文版，於 109 年 4 月委託日本風媒社辦理該日文版專書編印，定名為《二二八事件の真相と移行期正義》，規劃於 110 年 1 月底完成印製，並由該出版社於日本進行專書推廣活動。
- (4) 《於二二八事件的情境中》專書編輯出版推廣計畫：為推廣二二八事件相關臺灣歷史文化、人權教育活動及轉型正義內涵，規劃《於二二八事件的情境中》專書編輯出版推廣計畫，希冀透過深入淺出的構思，及生動、故事性的方式規劃專書出版、網路圖文及後續影片宣傳，以充實臺灣民主化發展之歷史記憶，帶領閱聽者於二二八事件的情境中一同真實感受，進一步落實並強化本會的教育推廣功能。本計畫執行期間自 109 年 6 月 5 日至 110 年 3 月 31 日前止，預計於 110 年 3 月底前依序完成專書出版、專文與影片推廣。

- (5)2020 年臺灣國際人權與轉型正義論壇：本會於 109 年 11 月 21 至 22 日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展演廳舉辦「2020 年臺灣國際人權與轉型正義論壇」，本活動主要探討與臺灣深切相關之民主與人權議題，邀集相關學者專家分就民主國家轉型正義實績（以臺灣、捷克及韓國為例）及中國人權問題（以西藏、新疆及香港為例）進行實例探究及經驗剖析，並與現場來賓熱烈互動及分享經歷。兩日活動約計 140 人次參與。
- (6)「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名單」清查工作：為調查二二八事件真相，本會依「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作業要點」第 3 點之規定辦理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並成立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小組。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止，本會已分次公告 4 批可能受難者名單。第 1 批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公告，計 477 名，第 2 批於 108 年 3 月 25 日公告，計 338 名，第 3 批於 108 年 10 月 1 日公告，計 379 名，第 4 批於 109 年 2 月 27 日公告，計 267 名，合計 1,461 名。自第 4 批公告後，至 109 年底，本會已再行清查整理近 700 名可能受難者，預計於 110 年 2 月 28 日前公告第 5 批名單。本項工作預計於 110 年賡續執行。
- (7)「二二八資料庫增補計畫」：二二八事件相關檔案諸如國史館《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第 1 至 27 冊及本會與國史館共同出版之《二二八事件辭典》，以及本會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共同出版之《保密局臺灣站—二二八史料彙編》1 至 5 冊等重要檔案資料已陸續出版，前揭資料已建置於本會資料查詢系統，用以補強本會現有之二二八資料庫，以利賠償金審理作業，並提供二二八事件相關研究之資料查詢功能。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止，已建置國史館《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第 1 至 27 冊，收錄 31,993 個姓名檔；《二二八事件辭典》，收錄 10,346 個姓名檔；

《保密局臺灣站—二二八史料彙編》1至5冊，收錄19,957個姓名檔，以上合計收錄62,296個姓名檔。

- (8)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原住民族與二二八學術研討會」合辦案：為重新解讀原住民族在二二八事件中的角色與處境，並從寬闊視角闡述臺灣原住民族與二二八事件，本會與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於109年共同籌備，於110年2月25日二二八事件74週年之際，假國史館4樓大禮堂舉辦「原住民族與二二八學術研討會」，並將於會後出版論文集。
- (9)《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28、29冊)合作出版計畫案：為落實政府推動轉型正義之政策方向，還原二二八事件真相，109年本會規劃與國史館合作出版《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28)—花蓮縣政府檔案》、《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29)—屏東縣政府檔案》兩冊。書籍已於109年12月交付印刷，110年1月出版後擇定於2月20日假國史館辦理新書發表會。

4、二二八事件之教育及文化活動：

(1)教育研究補助：

- ①依據本條例第11條第4款、第5款及第6款規定及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辦法，對於從事有助瞭解二二八事件真相、撫平歷史傷痛，以及促進族群和諧與臺灣社會和平之已完成著作；依本會二二八事件歷史教材編撰注意事項，編纂供教學或補充教學與教師進修所用之已完成教材；從事有關二二八事件史實之調查、考證、研究之成果報告等，經本會審核通過後，提供部分金額補助以資獎勵，除於本會官網公告通過核定名單，亦將作品公開，供研究者或有興趣等人士參考及閱覽。
- ②109年度受理申請案共計5件，經兩階段審核通過5件，核發補助費共計新臺幣28萬元整。

5、教育、文化、歷史、人權之國際交流：

- (1)臺日人權國際交流計畫：日本立命館大學一行 12 人於 109 年 3 月 6 日到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參觀，並於當日辦理「明治維新、殖民統治與歷史認識：史料解讀為中心」研討會，彰顯人權歷史社會教育的意義，同時期許未來新一代避免重蹈歷史覆轍。
- (2)2020 年「近代東亞人權與轉型正義」系列研討會暨論壇活動：為鼓勵臺灣研究生與青年學者進行臺灣與東亞近代史相關研究，以達跨國交流等目的，本會已於 109 年 8 月 29 日、11 月 14 日及 12 月 7 日與國家人權博物館、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國立政治大學雷震研究中心暨紀念館、財團法人現代學術研究基金會及財團法人自由思想學術基金會等單位合辦「近代東亞人權與轉型正義」系列研討會暨論壇。活動邀請多位學者專家針對政治、經濟、教育、文化、人權等議題進行發表及交流討論，期藉此平臺賡續人權教育及學術推廣的深耕及拓展。

6、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

(1)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

- ①重陽敬老金：109 年度於重陽節發放敬老金予 65 歲以上之受難者本人或其雙親、配偶，共計核發 144 人，發予重陽敬老金每人 3,600 元，合計金額 51 萬 8,400 元。
- ②三節撫助金：為協助家境清寒之二二八受難者與遺族，本會每年寄發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暨相關申請書予受難者及家屬，針對符合中低收入老人、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之二二八受難者、家屬及權利人，發放春節、端午及中秋三節撫助金，109 年度完成發放春節撫助金 86 萬 1,000 元、端午節撫助金 88 萬 5,000 元與中秋節撫助金 87 萬 9,000 元。
- ③喪葬撫助費：109 年度共計發放 21 人次，計 6 萬 3,000 元。

(2)辦理撫慰聯誼活動：本會於 109 年 8 月至 10 月分別至高雄、基隆與嘉義，與當地協會合作辦理家屬座談與撫慰活動，藉以聽取各地方家屬意見，以做為本會推動各項業務之參考依據。

(3)辦理二二八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二二八事件受難者三親等以內之直系血親卑親屬，並就讀高中以上之低收入戶在學者，可向本會申請二二八清寒獎學金。109 年度申請案計 9 件，經審查通過獲得獎學金者共計 9 名，研究所組 2 名、大專組 5 名、高中組 2 名，總計發給獎學金 26 萬元。

7、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古蹟維護：本會依據二二八國家紀念館「104 年度管理維護計畫暨防災及緊急應變計畫報告書」所載「管理維護事項」、「管理維護工作」等計畫內容，暨文化部頒布古蹟維護辦法相關規範及規定，就紀念館建物、設備及典藏之二二八相關文物、史料等進行年度日常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維紀念館古蹟歷史建物風貌，並善盡古蹟建物及二二八文物史料等管理維護之責，暨提供參訪者舒適、安全及便利的參觀空間。

①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建築物一、二、三級維護項目：

A.一級維護：除由專人每日就建物樑柱、牆面及燈具等全區進行目視巡視外，另委託專業清潔公司及景觀園藝公司針對紀念館內、外周圍環境，包含戶外庭園植栽、草皮及景觀和風池，館內地板、門窗、廁所等各項設施、設備，進行日常維護、清潔及檢視等。

B.二級維護：定期進行環境蚊蟲消毒、蟲蟻監測及滅鼠防治；屋頂、銅製通風管防漏水及屋頂隔熱塗層檢視；隔熱陶磚及內、外牆 13 溝面磚裂縫檢測；周圍邊溝及銅製落水管排水疏通、庭園樹木及草皮修剪、天花板目視檢測，消防系統、緊急發電機、高壓電設備、逃生設備、空調設備、升降梯設備、展演廳伸縮座椅等檢查、維護

及保養，戶外庭園和風景觀池檢修、維護工程等。

- C.三級維護：檢視地坪、天花板、外牆牆面、內牆石灰泥壁面、洗石子等是否有裂縫、沉陷、變形、風化等現象；評估是否清除附著草籽、植物及修補屋面、防水層等；評估是否進行門扇、窗框檢修及定期進行門窗五金潤滑、除銹及變形維修等；檢測電路、電器、消防、保全等設備及其各部配件是否正常運作或有損壞維修需求。
- ②109 年度執行各項日常維護、修繕、檢測、汰換等項目：
- A.機電設備：緊急發電機供電系統及養護測試作業、電梯維護保養及故障修繕，電梯玻璃帷幕、鋼樑、窗戶等清潔除塵維護，空調主機維修、屋頂室外空調主機、熱交換機、每年 2 次室內送風機年度保養清洗。依消防法規定，每年 1 次消防檢修申報及後續改善、高壓電年度大保養維護、電容器故障檢修。一樓南翼戶外汙排水陰井馬達組及控制開關更換（含清淤作業）、戶外庭園噴灌系統管路重置及馬桶水箱組更換、北翼空調系統 VRV 空調系統主機及控制系統變頻主機板修繕、庭園廊道設備間消防設備改善、戶外庭園景觀照明燈具故障及線路查修、展場無線網路設備維護、飲水機設備保養、哺(集)乳室相關設備維護等。
- B.建築物及周邊：屋頂集水器、落水頭及外牆銅製落水管清淤等小型零星修繕，全館木作門窗之天地栓插銷及近陽台門把損壞更換等小型零星修繕，三樓藝文空間特展區天花板及部分牆面漏水檢測、粉刷等小型零星修繕、全館磨石子及木地板清潔打蠟、1 樓倉庫消防水池及南翼屋頂空調管線及電源改善等小型零星修繕、年度鼠害防治作業及病媒蚊防治。
- C.安全項目：依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108 年 9 月 24 日北市文化文資字第 1083020953 號函同意核准之直轄市定古蹟「原臺灣教育會館（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建築管理

土地使用消防安全因應計畫，依相關規定辦理使用許可取得中。辦理紀念館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保全及門禁遠端監視系統、全館滅火器性能檢測及汰換、消防水加壓主機修繕及水管汰換、消防光電系統分機修繕及調整、年度機電顧問技術服務、年度資訊設備維護保養與軟體安裝及區域網路設定、強化庭園樹木支撐等。

③其他項目：警衛勤務，清潔維護，庭園景觀養護，一樓展演廳座椅清洗除蟎，講台、小樓梯地毯保養維護，年度水電費支應，維護紀念館建築物、設備、藏品及參觀民眾安全等相關保險，包含展品或典藏品保險、器材設備保險、公共意外險及火災保險等。

(2)本會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23條第2項規定：「……擬定管理維護計畫，並報主管機關備查」及古蹟管理維護辦法第2條第4項規定：「……管理維護計畫除有重大事項發生應立即檢討外，每五年應至少檢討一次」，本會於109年委託專業建築師協助完成紀念館古蹟管理維護計畫書（經臺北市政府文化局109年9月22日北市文化文資字第1093028263號函同意備查）。

(3)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志工組織相關工作：

①平日值班：紀念館自100年2月開館後，為加強館內志工對於二二八事件之瞭解，並熟悉各項導覽相關業務，本會制訂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招募暨教育訓練計畫。平時有賴熱心的志工協助及巡視展場，便於民眾至紀念館參訪諮詢；辦理大型活動時，多數志工皆熱心參與及協助。

②為培訓穩定的志工群及配合年度主題特展的更新，本會109年計辦理6個梯次志工訓練課程暨1場志工年度聯誼活動，透過教育訓練系列課程，使志工們更為熟悉紀念館各檔展覽內容並活化志工服務熱忱，另透過志工年度聯誼活動，強化彼此的聯繫與合作，藉以提升眾人對館務推動

之向心力。

(4)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度主題特展：

- ①常態展部分展區更展：紀念館常態展就「二二八事件爆發互動區」、「全臺騷動區」、「軍事鎮壓多媒體互動裝置區」與「電子紀念卡互動區」等4區進行更展作業，並於109年2月21日完成施作布置。
- ②「文字的力量：二二八事件民間出版品」特展：本特展以二二八事件相關民間出版品為主題，對照官方出版品及重要大事紀，透過文字、圖像與口述歷史，讓二二八事件研究與真相調查留下歷史的軌跡。展期自109年2月21日起至8月16日止，累計觀展人次約14,352人。
- ③二二八與現代紀事——《台灣青年の歌》：氫酸鉀海報作品展：本會與紐約僑教中心、臺美文藝協會、北美粉彩畫家協會及臺灣會館等社團，於紐約僑教中心舉辦「二二八與現代紀事——《台灣青年の歌》：氫酸鉀海報作品展」，透過青年藝術家眼中認真而耀眼的阿公阿嬤世代，重現二二八之前的臺灣青年在這塊土地上努力留下的痕跡，展期自109年2月28日起至3月5日止，觀展人次約600人。
- ④「二二八之後的我們：新世代如何解讀歷史課題」特展暨系列活動：近年隨著網路社群發達，新世代創作者嘗試以史料研究為基礎，描繪更多關於這塊土地的歷史，藉以反映出不同世代對二二八事件的認知差異，創造更多對話的可能，展期自108年12月7日至109年5月17日止，109年度觀展人次約8,655人。
- ⑤「自由之前、民主之後」系列活動——「那些年我們不能做的事」文物展：本會與內政部、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與國家人權博物館等單位共同辦理前揭特展，展示臺灣人民於解嚴前後為爭取言論自由所做的抗爭與努力，藉以提醒世人深化民主，並珍惜自由，展期自109年4月7日起至4月26日止，觀展人次

約 1,079 人。

- ⑥ 二二八藝文系列 | 他們的年代—臺灣建築的記憶花園·葉佳緯創作畫展：本展以臺灣建築做為創作主題，一筆一畫描繪出臺灣人所曾記憶的建築風貌，此展覽主題創作「彼時如今」，以現存及消失的二二八事件遺址構成畫作，除了緬懷過往為臺灣前途犧牲的先烈，也提醒現代人應珍惜得來不易的自由民主。本檔特展展期自 109 年 5 月 23 日至 8 月 23 日為止，觀展人次約 9,621 人。
- ⑦ 1987 人民覺醒：韓國民主見證影像展：本展以朱立熙先生於 1987 年所拍攝的抗爭影像為主要展示內容，透過珍貴的紀錄，讓民眾實際感受韓國六月抗爭當下的緊張動盪，認識與體會民主與自由的珍貴。本檔特展展期自 109 年 6 月 14 日至 9 月 27 日為止，觀展人次約 10,129 人。
- ⑧ 二二八與臺獨運動系列特展「啟蒙與行動：他們的青春·我們的歷史」：為推動對戰後臺灣相關歷史的理解、鼓勵社會大眾從臺灣主體角度來省思臺灣定位以及海外臺灣人在臺灣民主化進程的貢獻，本會辦理前揭特展，本檔特展展期自 109 年 8 月 30 日至 10 月 25 日為止，觀展人次約 5,486 人。
- ⑨ 「二二八藝文系列·他們的年代 | 臺展 93：傲骨之道—少年張萬傳」特展：張萬傳為臺灣近代美術史著名畫家，曾任教於建國中學，二二八事件之際，因聲援學生參與抗爭，故本特展以張萬傳前半生為主，展示相關畫作與文字資料，本檔特展展期自 109 年 9 月 12 日至 110 年 1 月 10 日為止，109 年觀展人次約 9,553 人。
- ⑩ 「二二八藝文系列彼日·彼日了後：陳武鎮二二八系列藝術創作展」：本創作展以 10 座「虐殺」系列木雕作品及 18 幅「家屬」系列油畫作品，演繹在二二八事件中，受難者遭槍殺的瞬間與受難家屬往後日子的煎熬折磨。本檔特展展期自 109 年 10 月 10 日至 110 年 1 月 10 日為止，

109 年觀展人次約 7,356 人。

- ⑪國家的想望—二二八與臺獨運動系列特展：本會與臺灣獨立建國聯盟、財團法人現代文化基金會共同辦理前揭特展，特展內容含括終戰初期臺灣島內受國民黨極權統治，引發二二八事件、戒嚴時期海外臺灣人透過各種遊說以影響所在國對臺政策、海外「黑名單」陸續歸臺，促成臺灣國際地位的改變等，本檔特展展期自 109 年 11 月 1 日至 110 年 1 月 31 日為止，109 年觀展人次約 4,696 人。

(5)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教育推廣活動：

- ①Google 全景拍攝案：為詳細留存紀念館各檔展覽，本會委由專業街景拍攝公司至館內拍攝「文字的力量：二二八事件民間出版品」特展、「二二八藝文系列 | 他們的年代—臺灣建築的記憶花園·葉佳緯創作畫展」、「1987 人民覺醒：韓國民主見證影像展」、「二二八與臺獨運動系列特展『啟蒙與行動：他們的青春·我們的歷史』」等展覽陳設、展場與展示內容，將其製作為 Google Street View 室內街景服務，並建置於 Google Map 系統上。
- ②設置 LINE@生活圈官方帳號：隨著通訊軟體普及，並考量不同年齡層之使用習性，紀念館持續在通訊平台 LINE@生活圈以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官方帳號，宣傳紀念館各檔期之教育推廣活動，藉以強化紀念館活動訊息傳遞速度，未來將持續維護並發送館務相關訊息。
- ③博物館評鑑：依文化部文源字第 1083005255 號函，本會經營管理之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為「108 年度博物館評鑑會」決議之辦理館所，依實施計畫期程，本會業於 108 年 7 月 15 日前完成自評送初審機關，並於 109 年 2 月 5 日(星期三)配合辦理複審，複審當日進行「館所簡報」、「實地訪視」、「分組深度訪談」與「綜合座談」，對本會經營紀念館業務多有助益。
- ④教育推廣活動：

- A. 真人圖書館、二二八人權影展：為使不同社會背景的人有機會互相交流，同時藉由電影與紀錄片的播映，強化民眾對人權社會議題的關注，本會 109 年共辦理 11 場真人圖書館與 31 場二二八人權影展活動，藉以深化民眾對二二八事件、轉型正義及人權議題之研究與體悟。
- B. 「派娜娜（二二八受難者高一生之女：高菊花）」紀錄片暨演唱專輯發表會：高菊花在父親高一生被逮捕後，為了維繫生計而踏入歌壇，卻被當時的政府監控利用，傳奇卻充滿傷心往事的一生，深刻描繪出大時代下的悲劇。本會與野火樂集合作，於 109 年 2 月 28 日（星期五）假紀念館辦理前揭活動，現場氣氛充滿溫馨與感動。
- C. 二二八走讀活動：為能讓社會大眾透過城市街景及專業講師的解說及導覽，重新感受二二八事件發生當時的現場與時代氛圍，本會 109 年辦理 9 場二二八走讀導覽活動，帶領大眾走訪二二八相關地景及建築，讓民眾對二二八事件有進一步的認識，共約 225 人參與。
- D. 地方二二八走讀活動：本會與基隆市二二八公義和平協會、南投縣二二八關懷協會、臺灣圖書室文化協會與高雄市關懷台籍老兵文化協會共同合作，於 109 年 5 月至 9 月間於基隆、南投、嘉義與高雄等地辦理「二二八事件歷史教育與走讀活動」共 17 場，邀請受難者、家屬與關心二二八事件人士共同參與，藉由探訪當地二二八事件歷史相關景點，讓更多民眾瞭解二二八事件爆發的成因、背景與經過，期望透過教育推廣活動的辦理，使二二八事件的歷史教育得以不斷傳承延續，共約 340 人參與。
- E. 「看韓國如何清算國家暴力」講座：本會與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合作，於 109 年 2 月 29 日（星期六）假紀念館辦理前揭講座，邀請知韓文化協會朱立熙執行長分析韓

國「濟州四三」之轉型正義現況。濟州四三與二二八事件不論發生時間、社會背景與當局鎮壓手法都頗為類似，而韓國對於真相追求的執著，亦值得臺灣借鏡。

- F. 泰源 5 烈士成仁 50 週年暨陳智雄烈士紀念會：本會於 109 年 5 月 30 日（星期六）與望春風出版社、李登輝民主協會、民報文化藝術基金會、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臺灣國籍宣示促進會、臺灣民族同盟與國家人權博物館等單位共同辦理前揭紀念會，期望提升臺灣的自主和主體性，深化自由、民主與人權在臺灣的價值。
 - G. 「2020 城南有意思」：本會配合中華文化總會辦理「2020 城南有意思」活動，於 109 年 6 月 25 日至 6 月 28 日假紀念館辦理集章與分享會活動，並於 6 月 25 日（星期四）假紀念館一樓展演廳播放「返校」影片，期盼讓更多人來關心轉型正義的議題。
 - H. 2020 年〈懷念寶島歌謠〉音樂會：本會於 109 年 7 月 26 日（星期日）辦理 2020 年「懷念寶島歌謠」音樂會，透過早期的臺灣歌謠，討論在威權統治下，人民追尋身體與心靈自由的渴望。當日邀請資深名歌手金澎、女高音詹宜潔與故鄉室內樂團，演唱及演奏臺灣經典歌謠，深獲現場民眾好評。
- ⑤與人權、和平、轉型正義相關之新書發表及其它紀念館、學校、二二八關懷者、非政府組織等國內外團體互動交流：
- A. 「從南韓看香港：黎明何時到來？」座談會：本會與銅鑼灣書店合作於 109 年 9 月 26 日（星期六），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辦理前揭座談會，配合「1987 人民覺醒：韓國民主見證影像展」，邀請攝影者朱立熙教授、社會學家蕭新煌教授與談，分享對南韓與香港民主運動的觀察與省思。藉此次活動向香港抗爭者致敬，並期望對仍在努力捍衛自由的香港人有所啟發。

- B. 「6343 天的等待」影片播映暨映後座談：本會與臺灣勞工陣線合作，於 109 年 10 月 31 日（星期六）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辦理前揭活動，藉由印尼籍移工 Rahayu 的故事，敘述一段長達 17 年坎坷曲折的人生經歷。
- C. 2020 中國獨立紀錄片臺灣巡迴展：本會與「亞洲獨立人權紀錄片影展」合作，於 109 年 11 月 15 日（星期日）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辦理前揭活動，藉以接觸「不一樣的中國影像」，並透過放映後的交流，深入介紹影片誕生的背景，以及如何在嚴峻的言論控制下，製作獨立作品。
- D. 「我地港澳電影節：我係香港人 4 部影片」：本會與同喜文化出版工作室合作，於 109 年 12 月 13 日（星期日）、12 月 26、27 日（星期六、日）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辦理前揭活動，以「我們這時代」為主題，反映香港當前社會議題、以「日常不對話」直視親情關係中的缺口，練習展開同一屋簷下的家庭對話、以「未來不是夢」藉由影像帶出未來的叩問；長片單元回應當代社會變遷。透過電影連結，讓關心香港議題的民眾得以更靠近，以影像留住記憶，攜手同行。
- E. 2020 人權辦桌十人權市集：本會與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等單位合作，於 109 年 12 月 19 日（星期六）共同辦理前揭活動，用一頓飯的時間，搭起「無家者」、「政治受難者」及「社會大眾」對話的平台，讓每個人都有權利訴說與被傾聽，也讓「人生而自由且平等」能夠獲得推廣。
- F. 「明日的曙光：《拼圖二二八》、《南投二二八口述歷史訪談錄》、《1947 之後：二二八（非）日常備忘錄》聯合新書發表會」：本會分別於 108 年 7 及 12 月陸續發行上述 3 冊出版品，為讓此珍貴史料傳承推廣及開啟普羅大眾的視野，本會於 109 年 2 月 23 日（星期日）

上午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展演廳辦理「明日的曙光：《拼圖二二八》、《南投二二八口述歷史訪談錄》、《1947之後：二二八（非）日常備忘錄》聯合新書發表會」。除了邀請作者國史館陳儀深館長、藍士博董事及撰稿團隊暨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歷史學系副教授林偉盛及自由攝影者廖建超出席發表會，向來賓介紹著作書籍內容及分享寫作歷程外，並特邀《南投二二八口述歷史訪談錄》受訪家屬陳伯三（受難者張秋琳之外孫）、張洋豪（受難者張庚申之子）及廖國揚（受難者廖如賓之遺腹子）現身說法及闡述渠等家庭的二二八故事，本活動約計100位來賓參加。

G. 賡續推廣「跨越時空~重返1947二二八」實境教學：本會繼107年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合力完成「跨越時空~重返1947二二八」實境遊戲及簽署「教育合作備忘錄」迄今，賡續推動二二八實境教學，已辦理多場的國小、國中、高中及大專院校導覽及實境模擬暨遊戲教學，深獲各界好評及熱烈迴響。109年受理實境教學導覽計17場，共計488人次。

H. 「2020年二二八人權教師研習營」：為深根及推廣人權教育，本會賡續推動及辦理「二二八人權教師研習營」，研習課程以全國高中以下各級學校教師為主要對象，並規劃於109年11月7日（星期六）及11月8日（星期日）分兩梯次辦理。課程內容論及如何落實人權、法治教育與實踐臺灣轉型正義；從文學及電影等層面討論臺灣過往威權政治的面相；另以韓國及拉丁美洲等國轉型正義的案例及經驗進行探討及分享，透過宏觀的視野及多元學習角度汲取國內外民主及轉型正義的實務經驗，深化累積本國人權教育的資材及能量，兩梯次研習活動參與者約計90人次。

- I. 「二二八事件暨人權教育」講座教學—人權探索與公民行動：本會與臺北市立大學歷史與地理學系，自 101 年起於每學年擇上學期，在二二八國家紀念館開設 2 學分之人權教育及導覽實務研習課程。為承先啟後，深耕人權教育及開創新思維，自 108 年起，本會首以跨校際合作模式，與臺北市立大學（歷史與地理學系）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通識課程）兩校合辦「二二八事件暨人權教育」講座，以「人權探索與公民行動」為授課主題，教學課程亦配合 109 年學期開課時程。本學期自 109 年 9 月 18 日至 110 年 1 月 15 日止，於每週五下午 1 時至 3 時授課，內容包括課堂講述、影片教學與校外教學及導覽實作等，共 17 週之學程，由臺北市立大學（計 22 位）及臺灣師範大學（計 46 位）兩校共 68 位學生選修。相關授課教師邀請蔡百銓、林江臺、賴澤涵、陳儀深、林佳範及朱立熙等教師，除針對二二八事件通論、國際人權專題及相關人權議題進行講述外，並著重於國家人權博物館景美人權園區等外館之參訪及學生之導覽實習，將教育導覽實作推廣業務與大學教育相結合，目的在於培養人權教育之師資及青年導覽志工。
- J. 二二八人權研究推廣講座：為使更多研究人士了解本會可提供之二二八研究相關資源，並進一步激發更多研究者投入二二八事件之相關研究，故針對研究所碩、博士研究生於 109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舉辦「二二八人權研究推廣講座」，活動特別安排本會董事長薛化元、副執行長柳照遠及國史館協修吳俊瑩等專題講授，內容涵括本會可提供之研究資源介紹、檔案史料查閱分析技巧經驗分享及二二八事件平反相關問題之探討等。
- K. 二二八校園人權講座：為使人權理念的推廣得以向下紮根，並經由歷史教育過程的學習及反思，滋養成為受教者人格成長之一部分，本會規劃辦理「二二八校園人權

講座」，希冀藉由二二八受難家屬的現身說法，加上學者之客觀解析，並輔以開放對話及分享交流，讓莘莘學子瞭解並思考臺灣由威權統治一路轉變為今日民主臺灣之艱辛歷程，及在此歷程中培養出來之民主自由與人權價值之關聯。本案規劃於 109 年 10 月 13 日假臺北市立和平高中、11 月 20 日假新北市立泰山高中及 12 月 21 日假私立淡江中學高中部舉辦三場講座。

L.109 年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團體預約導覽：本會受理共計近 65 組國內外團體預約導覽，包含國史館、臺灣師範大學公領系、教育部國教署、臺北教育大學、北一女中、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國際特赦組織臺灣分會、財政部人事處、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東吳大學、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等單位參訪，以及臺北市社會領域輔導團、臺北市及新北市兩縣市國中等各校團體申請「跨越時空~重返 1947 二二八」實境互動遊戲導覽教學，以上團體參訪人數約 1,900 人次。

(6)二二八國家紀念館通訊等文宣品編撰及發行：

- ①二二八通訊印製：109 年度分別於 4 月、8 月與 12 月份出刊，內容包括本會舉辦之各項會務活動、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舉辦之各項展覽與活動及其他二二八相關資訊等；出刊後寄予受難者與家屬、學校、圖書館、社會團體等，並置放於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資訊櫃檯，供來自各地的民眾取閱，充份發揮教育推廣功能。109 年度共出刊 3 期，總計發行 9,000 份，是本會與 228 受難者、家屬與各界關懷者的重要交流管道。
- ②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2021 年桌曆印製：為紀念二二八國家紀念館開館 10 週年，本會製作「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2021 年桌曆」，並業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寄送 1,500 份予受難者及其家屬，餘 500 份亦分送至各地方協會與關心二二八事件人士。

(7)二二八事件史料、文物之徵集與典藏：

- ①「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藏品盤點與整飭計畫」勞務採購案：
自本會成立以來，長期致力於蒐集與保存二二八事件相關文物，迄今累計收藏之二二八受難者及與二二八事件歷史相關等文物已達數千筆。而為使藏品管理奠定紮實基礎、實掌握當前整體文物保存狀況及提升藏品檢索之便，以為後續相關進階研究所應用，本會規劃整飭紀念館典藏文物約共 4,500 件，已完成「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藏品盤點與整飭計畫」委託案，執行期程自 109 年 12 月 8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31 日止。
- ②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南翼文物室角鋼收納架建置案：為有效運用紀念館既有典藏文物之存放空間，增益紀念館藏品之取用效率，規劃於南翼文物室建置 5 座各 5 層角鋼收納架，本案已於 109 年 9 月 14 日施作完成。

(8)二二八事件史料編撰與出版計畫：

- ①二二八事件醫界受難者口述、傳記歷史計畫案：根據本會已審結的受難案件中，截至統計至 109 年底，醫界（係指與醫事相關之醫療專業或行政人員）受難者人數有 72 位。本計畫將工作步驟分以下三項：一為針對國內官方檔案相關單位與民間機構進行初步史料清查與整理；二為經由史料之清查蒐集後，進行受難者小傳撰寫；三為透過前述史料、口訪、傳記的整理與歸納，進行最後全程的彙整研究工作。今年度持續進行 72 位人物傳記撰寫初稿、修正及相關史料補充，並提經審查委員完成初步審查，後續將再行針對補充文獻資料進行史料爬梳，預計於 110 年 2 月底完成修改工作。

(9)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09 年度修繕改善工程及設備更新汰換採購案，109 年度代管資產同步增列房屋及建築 121 萬 3,857 元，雜項設備 21 萬 1,350 元：

①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市定古蹟原臺灣教育會館）109 年度修繕改善工程：

A. 專業服務費：委託專業建築師許派崇建築師事務所以新臺幣 5 萬元承攬 109 年度資本門（工程）委託監造專業技術服務案。

B.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市定古蹟原臺灣教育會館）109 年度修繕改善工程：

a. 109 年度辦理紀念館分區修繕工程，包含二樓北翼文物室、研究室屋頂及女兒牆防漏水工程，以及一樓北翼側門擋根板施作工程。敲除北翼該區之屋頂面層之尺二磚，重砌洩水坡度並重新以聚氨酯防水膜為主防水材料，並且以外露方式進行（不加以覆蓋尺二磚或額外保護層）面層防水施作；因紀念館臨重慶南路側榕樹樹根蔓生，造成一樓北翼側門通道地面浮凸破裂，故於臨花圃側施作安置深約 1.5 公尺、長約 10 公尺及厚 5 厘米鋼板擋根板及重新鋪設通道，以杜絕樹根繼續蔓生入侵破壞建築物，並維持通道行走安全。本案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決標予東郡營造有限公司發包施作，工程決算金額為 105 萬 2,832 元（含空污費及上述委託監造技術服務費）。

b. 紀念館消防設備改善工程，配合直轄市定古蹟「原臺灣教育會館（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建築管理土地使用消防安全因應計畫，本案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決標予宣億消防有限公司施作，決算金額為 16 萬 1,025 元。

②設備更新汰換採購案（採購金額共計 21 萬 1,350 元）：

A. 第一處會務用筆記型電腦 ASUS Vivobook S15 計 3 萬 9,000 元。

B. 紀念館三樓露臺設置吊掛式避難逃生梯一座，計 1 萬 9,000 元。

C.北翼二樓休息室冷氣損壞更換日立一對一冷專RAS—90JK，計8萬9,350元。

D.第二處會務用網路儲存設備含5顆硬碟，計6萬4,000元。

8、行政及管理支出：本會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二二八和平基金」之保管及運用、紀念館之維護修繕及管理營運等，皆如期完成。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110年6月30日止執行情形）：

(一)勞務收入：全年度預算數5,155萬元，截至110年6月30日止，實收1,844萬元，占全年度預算數35.77%，主要係內政部委辦經費撥入所致。

(二)受贈收入：預算無列數，截至110年6月30日止，無民間捐贈收入。

(三)財務收入：全年度預算數1,274萬元，截至110年6月30日止，利息收入232萬6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18.26%，主要係銀行定期存款利率連續下降及定存利息尚未到期所致。

(四)其他業務外收入：預算無列數，截至110年6月30日止，認列1萬9千元，主要係銷售本會出版品及電子領標收入所致。

(五)勞務成本：全年度預算數5,579萬元，截至110年6月30日止，實支1,787萬2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32.03%，主要係人事費用、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賠償金、籌辦紀念活動等費用所致。

(六)管理費用：全年度預算數850萬元，截至110年6月30日止，實支477萬5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56.18%，主要係管理部門行政相關費用。

(七)以上總收支相抵後，全年度預算無賸餘數，截至110年6月30日，實際執行短絀數186萬2千元，主要係利息依定存到期日認列收入，部分定存於下半年始到期，故利息收入認列數較低所致。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9,758	100.00	收入	58,530	100.00	64,290	100.00	-5,760	8.96	
38,365	77.10	業務收入	45,880	78.39	51,550	80.18	-5,670	11.00	
38,362	77.09	勞務收入	45,880	78.39	51,550	80.18	-5,670	11.00	內政部委託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暨續辦二二八事件賠償金發放業務等計畫之勞務收入。
3	0.01	受贈收入	0-		0-		0		
11,393	22.90	業務外收入	12,650	21.61	12,740	19.82	-90	0.71	
11,298	22.71	財務收入	12,650	21.61	12,740	19.82	-90	0.71	依金融機構現行存款利率估計調整。
95	0.19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		0		
46,422	93.30	支出	58,530	100.00	64,290	100.00	-5,760	8.96	
46,422	93.30	業務支出	58,530	100.00	64,290	100.00	-5,760	8.96	
37,848	76.07	勞務成本	50,030	85.48	55,790	86.78	-5,760	10.32	勞務成本包含以下7項主要科目計畫： 一、給付賠償金；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文化活動；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
8,574	17.23	管理費用	8,500	14.52	8,500	13.22	0	0.00	行政及管理支出。
3,336	6.70	本期賸餘(短絀)	0	0.00	0	0.00	0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0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650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12,650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552	本會資產暨代管資產提列折舊及攤銷數552千元。
應收利息減少(增加)	165	
預付費用減少(增加)	2	
應付賠償金增加(減少)	5,0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6,931	
收取利息	12,65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存入保證金	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淨減)	5,7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0,2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5,966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年度 餘 額	本年度 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1,540,000	0	1,540,000	
創立基金	40,000	0	40,000	
其他基金	1,500,000	0	1,500,000	主管機關內政部捐贈「二二八和平基金」15億元。
公積	28,729	550	29,279	
特別公積	865	0	865	
捐贈公積	27,864	550	28,414	111年度累計折舊-代管資產轉列捐贈公積。
累積餘絀	-4,735	0	-4,735	
累積短絀	-4,735	0	-4,735	111年度預算收支兩平，無增減數。
合 計	1,563,994	550	1,564,544	

本頁空白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38,362	勞務收入	45,880	51,550	本會之勞務收入編列係依據內政部委託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辦理「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經費委託契約書第二條訂定：本業務所需委辦經費由內政部編列預算支應。
3,210	一、給付賠償金計畫	10,472	16,150	
2,300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計畫	2,650	2,850	
3,080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計畫	2,830	3,080	
280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文化活動	280	280	
800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	800	800	
5,450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	6,270	5,100	
17,732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	16,950	18,100	
5,510	八、其他委辦計畫	5,628	5,190	
3	受贈收入	0	0	
3	民間捐贈收入	0	0	
11,298	財務收入	12,650	12,740	
11,298	利息收入	12,650	12,740	(1) 預估創立基金4,000萬元及現金存款1,996萬元之(3個月~9月等)小額定期存款19筆之利息收入約計43萬元。 (2) 內政部捐贈之「二二八和平基金」合計新臺幣15億元。分存於公、民營等5家銀行，並規劃以1年期小額定存341筆計10億9,850萬元、大額定存2筆計1億1,300萬元、活期儲蓄存款1筆計1億8,850萬元及1筆7年期金融債1億元，預估利息收入約計1,222萬元。
95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	
95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	
49,758	總 計	58,530	64,290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37,848	勞務成本	50,030	55,790	本年度勞務成本預算數5,003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5,579萬元，減少576萬元。其預算數明細如下：
3,867	一、給付賠償金計畫	11,390	17,110	一、給付賠償金計畫1,139萬元，包括預計編列員額2人之薪資等227萬7千元，辦理未審結案件之尋查及審理等會議之出席費、印刷及廣告費等服務費11萬3千元，預計發放二二八賠償金900萬元。
2,232	(一)用人費用	2,277	2,240	
135	(二)服務費用	113	200	
1,500	(三)賠償及捐助	9,000	14,670	
2,586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計畫	2,850	3,350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計畫285萬元，包括：
2,494	(一)服務費用	2,650	3,120	(一)辦理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系列活動之旅運費等服務費用130萬元與共生音樂節50萬元及各項活動所需之耗材及回復名譽證書封套購置等材料及用品費2萬元。
87	(二)材料及用品費	200	230	(二)與地方二二八關懷協會合辦各地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共同追思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合辦活動經費約28萬元。
5	(三)稅捐及規費	0	0	(三)辦理宗教性追思紀念活動之郵電費及其他服務費用75萬元。
2,206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計畫	3,350	3,550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計畫335萬元，包括：
2,143	(一)服務費用	3,330	3,400	(一)清查二二八可能受難者計畫，成立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小組進行清查，經費約45萬元。
61	(二)材料及用品費	20	150	(二)本會規劃「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報告」英文版出版案，經費約55萬元。
2	(三)稅捐及規費	0	0	(三)本計畫擬以二二八事件前後的校園為主題，辦理「走過青春濃霧-二二八事件校園記事」專書出版推廣計畫，經費約100萬元。
				(四)為持續傳承二二八事件相關台灣歷史文化及轉型正義內涵，於「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學術研討會中進行發表及評論及進行論文集之出版作業，經費約30萬元。
				(五)二二八事件受難者暨可能受難者查詢資料庫建置計畫，經費約55萬元。
				(六)二二八事件研究報告30周年回顧與檢討、臺灣戰後國府接收問題及二二八事件歷史與轉型正義等相關人權議題為主軸辦理研討會，經費約50萬元。
296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及文化活動	350	450	四、依據「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辦法」辦理學術研究報告及二二八事件相關論文等補助計畫，郵電印刷及補助費等計35萬元。
296	(一)服務費用	70	20	
0	(二)賠償及捐助	280	430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127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	1,000	1,000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計畫編列100萬元，包括：
127	(一)服務費用	990	990	(一)本會與韓國等國家之人權及歷史事件紀念團體皆簽訂合作備忘錄，為強化與國際團體間之交流，擬邀請渠等至臺灣或以線上參與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或學術研討會等，以推廣臺灣對外國人權及歷史事件之參與度，經費約20萬元。
0	(二)材料及用品費	10	10	(二)與政大人權史研究中心等共同合作辦理，邀請長期居住在臺的外籍人士，及相關人權工作參與者，透過現地的參訪及受難者親身經歷，了解臺灣在解嚴前的人權歷史，另針對轉型正義等議題舉辦研討會、論座談及工作坊等，經費約40萬元。
				(三)擬建構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態展網路觀展系統(含外文)，並將「平反30年」特展內容翻譯成英、日、韓文，計40萬元。
8,246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	8,581	8,500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858萬1千元，包括：
4,446	(一)用人費用	4,871	4,920	(一)本計畫預計編列員額6人之薪資等487萬1千元。
334	(二)服務費用	283	263	(二)辦理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計畫及發放重陽節敬老金、急難撫助金、三節中低收入戶及受難者本人特別照護等撫助金之捐助金320萬，服務費用10萬元。
0	(三)材料及用品費	2	2	(三)辦理訪慰及撫慰聯誼活動之旅運費、出席費、保險費及聯繫協調費及訪慰金等服務費用15萬元。
3,466	(四)賠償及捐助	3,425	3,315	(四)辦理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作業之出席費、郵電費及印刷費等服務費用3萬5千元，發放獎學金22萬5千元。
20,520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	22,509	21,830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2,250萬9千元，包括：
3,115	(一)用人費用	5,200	4,340	(一)配合各項受託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工作計畫，編列員額7人之薪資等520萬元。
14,586	(二)服務費用	15,304	15,590	(二)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相關維護管理費用，包括出席費、水電費、清潔費、保全費、維護費、保險費、專業服務費用及其他等服務費用445萬元、紀念館內外使用耗材等材料用品費20萬元及紀念館代管資產年度提列折舊費55萬元。
1,748	(三)材料及用品費	1,045	1,440	
331	(四)租金	400	400	
732	(五)折舊及攤銷費	550	50	
8	(六)稅捐及規費	10	10	(三)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組織相關工作，包括志工訓練等鐘點費、旅運費、保險費、印刷與廣告費、志工服務費及聯繫協調費等服務費用35萬元。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四)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展覽活動，包括展區之維護、各項二二八主題特展之規劃及執行工作等出席費、旅運費、印刷、保險及廣告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539萬元、展覽設備租金40萬元及策展耗材等材料及用品費11萬元。
				(五)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教育推廣活動之鐘點費、國內外旅運費、印刷與廣告費、郵電費、保險費及其他服務費175萬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4萬元)，材料及用品費15萬元。
				(六)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報等文宣品編撰及發行，含相關刊物、多國語言之館務文宣品等之稿費、印刷與廣告費、郵電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58萬元，照片沖印及紀念品等材料及用品費2萬元。
				(七)本館典藏文物於完成盤點及清單整飭後，規劃分類進行館藏文物之權利盤點，經費編列服務費用40萬4千元，材料及用品4萬元。
				(八)規畫228第一代受難者口述訪談案，並厚實口述訪談史料及研究調查，編列服務費用34萬元，耗材等材料及用品費2萬元。
				(九)進行國家紀念館分區之二樓北翼(常態展區)屋頂及三樓屋頂等防水工程，修繕古蹟建物屋頂及女兒牆因地震擾動及防水材質長期日晒雨淋等影響，所導致防水層脆化造成裂縫甚至破裂引起的漏水情形，延長古蹟建物使用年限暨維護建物使用安全，編列經費205萬元(資本門工程費)。
				(十)汰換音響擴大機等音響設備，以維持展演廳使用效能及功能；汰換空調機，以維持文物室、檔案室濕度維持效能及使用安全等，編列經費50萬5千元(資本門設備費)
8,574	管理費用	8,500	8,500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及紀念館之營運管理設置執行長1人及行政部門編列員額5人之用人經費編列657萬2千元。另配合各業務部門需要，使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進，並如期完成，經費編列兼職費、國內外旅費、郵電費、印刷與廣告費、專業服務費、公共關係費、維護費、保險費及其他等服務費用170萬1千元，辦公文具及辦公設備等材料用品費1萬7千元，辦公設備租金20萬元及規費1萬元。
8,574	行政及管理支出	8,500	8,500	
6,202	(一)用人費用	6,572	6,500	
2,055	(二)服務費用	1,701	1,704	
123	(三)材料及用品費	17	36	
192	(四)租金	200	250	
2	(五)稅捐及規費	10	10	
46,422	總計	58,530	64,290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1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0年(上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50,906	流動資產	62,776	57,214	5,562
33,675	現金	45,966	40,237	5,729
33,675	銀行存款	45,966	40,237	5,729
7,231	應收款項	6,818	6,983	-165
645	應收帳款	645	645	0
6,586	應收利息	6,173	6,338	-165
20	預付款項	12	14	-2
11	預付費用	6	8	-2
3	暫付款-其他	0	0	0
6	留抵稅額	6	6	0
9,980	其他流動資產	9,980	9,980	0
9,980	其他金融資產	9,980	9,980	0
100,000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100,000	100,000	0
100,000	非流動金融資產	100,000	100,000	0
100,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100,000	0
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	15	-2
15	什項設備	13	15	-2
39	什項設備	39	39	0
-24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26	-24	2
14	無形資產	0	0	0
14	無形資產	0	0	0
14	電腦軟體	0	0	0
1,964,533	其他資產	1,963,381	1,963,931	-550
1,964,533	什項資產	1,963,381	1,963,931	-550
34	存出保證金	31	31	0
1,610	藝術品及文物	1,511	1,511	0
550,253	代管資產	550,253	550,253	0
-27,364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什項設備)	-28,414	-27,864	550
40,000	創立基金-銀行存款基金專戶	40,000	40,000	0
1,400,000	其他基金-銀行存款基金專戶	1,400,000	1,400,000	0
2,115,468	資產合計	2,126,170	2,121,160	5,010
	負 債			
24,105	流動負債	39,182	34,182	5,000
24,105	應付款項	39,182	34,182	5,000
120	應付票據	220	220	0
23,962	應付賠償金	38,962	33,962	5,000
5	應付費用	0	0	0
18	其他應付款	0	0	0
523,304	其他負債	522,444	522,984	-540
523,304	什項負債	522,444	522,984	-540
415	存入保證金	605	595	10
522,889	應付代管資產	521,839	522,389	-550
547,409	負債合計	561,626	557,166	4,460
	淨 值			
1,540,000	基金	1,540,000	1,540,000	0
40,000	創立基金	40,000	40,000	0
40,000	創立基金	40,000	40,000	0
1,500,000	其他基金	1,500,000	1,500,000	0
1,500,000	其他基金	1,500,000	1,500,000	0
32,792	公積	29,279	28,729	550
865	特別公積	865	865	0
865	特別公積	865	865	0
31,927	捐贈公積	28,414	27,864	550
31,927	捐贈公積	28,414	27,864	550
-4,733	累積餘絀	-4,735	-4,735	0
-4,733	累積短絀	-4,735	-4,735	0
-4,733	累積短絀	-4,735	-4,735	0
1,568,059	淨值合計	1,564,544	1,563,994	550
2,115,468	負債及淨值合計	2,126,170	2,121,160	5,010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 預計數	說 明
執行長	1	負責執行董事會決策及綜理會務。
第一處		置處長1人，工作人員5人，掌理事項包括：
處長	1	1. 二二八事件紀念及追思活動之籌辦。
高級專員、專 員(組員)	5	2. 教育、歷史、文化、人權之國際交流工作，積極與國外相關人權組織團體結盟，爭取國際社會對臺灣民主之支持與認同，並串聯國際間相關人權、和平組織之合作交流。 3.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態展及各項主題展覽等規劃業務。 4.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之培訓與管理。 5.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館務行銷及館際交流業務，辦理紀念館形象宣傳與活動執行。 6.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各類文宣品設計、印製、編撰及發行。 7. 協助照顧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扶助。
第二處		置處長1人，工作人員4人，掌理事項包括：
處長	1	1. 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
高級專員、專 員(組員)	4	2. 二二八事件教育推廣及文化交流活動，各級學校參訪導覽、教學合作及各類營隊籌辦等。 3. 二二八事件文物徵集、典藏及展示，包含文物實體及數位典藏計畫。 4. 賠償金標準之審定及賠償案件審核。 5. 不服賠償金申請案件之訴願、訴訟。 6. 協助受難者及其家屬回復名譽，釐清相關責任歸屬。 7. 依調查結果呈請總統大赦或特赦之擬議事項。 8. 建立國內人權相關機構間合作交流平台。
第三處		置處長1人，工作人員3人，掌理事項包括：
處長	1	1. 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史料編纂及出版。
研究人員	3	2. 學術研討會之規劃與執行。
行政室		置主任1人，工作人員4人，掌理事項包括：
主任	1	1. 會計、協助年度業務計畫擬訂及預決算彙編。
高級專員、專 員(組員)	4	2. 人事、人員進用、升遷、考核及差勤管理。 3. 出納、檔案及圖書管理、總務、財產管理、印信、警衛、文書、收發文。 4. 研考、議事、法制、稽核暨各類行政事務。 5. 規劃基金之保管及運用事宜。 6. 辦理國家紀念館各項設備及整體環境之維護與管理業務。
總 計	21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名稱 職稱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金 卹償金 及 資遣費	分攤 保險費	福利費	補充 保費	總計
執行長	1,470	0	0	306	88	75	16	0	1,955
處長 (或主任)	3,411	20	0	704	160	348	64	0	4,707
研究人 員、高級 專員、專 員(組員)	8,558	29	0	1,757	567	1,045	222	80	12,258
總計	13,439	49	0	2,767	815	1,468	302	80	18,920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傅靖芳
聯絡電話：(02)2356-5288
傳真：(02)2397-6858
電子信箱：moi2024@moi.gov.tw

受文者：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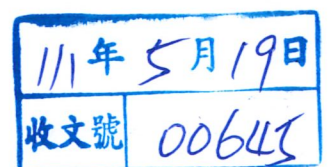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台內會字第1110120215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01000000A111012021500-1.PDF)

主旨：立法院通過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111年度預算案，業奉總統111年5月18日華總一經字第11100041461號令公布，請查照。

說明：依據總統府秘書長111年5月18日華總一經字第11100041460號函辦理，並檢附上開函影本1份。

正本：本部民政司、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總統府秘書長 函

機關地址：100006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一段122號

聯絡人：李佳恩

電話：(02)2320-6151

電子信箱：JELi@oop.gov.tw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華總一經字第1110004146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立法院通過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111年度預算案，咨請公布一案，業奉總統111年5月18日華總一經字第11100041461號令公布，請查照。

說明：本預算案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603號(另見本府網站<https://www.president.gov.tw>公報系統)。

正本：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監察院、內政部

副本：

裝

訂

線

